

#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醫學系課程委員會第一次會議

## 紀 錄

時間：112 年 3 月 28 日（二）下午 3:00

地點：醫學館 3 樓 312 醫學人文空間

主席：凌憬峯主任

紀錄：劉美足

出席：余家政委員、兵岳忻委員、吳鈺琳委員、李怡姿委員、阮琪昌委員、林子平委員、紀凱獻委員、高崇蘭委員(曾德昕醫師代)、張世慶委員、張立鴻委員、張佩靖委員、張瑞文委員、陳念榮委員(陳紀如老師代)、陳怡仁委員(洪煥程主任代)、陳娟瑜委員(沈怡萱助教代)、陳涵栩委員、嵇達德委員、黃怡翔委員(李懿宸醫師代)、楊秀儀委員(沈怡萱助教代)、廖俊星委員、鄭子豪委員、鄭瓊娟委員、戴世光委員、嚴錦城委員、學生代表李祐全會長(趙彥翔同學代)

請假：丁乾坤委員、王培寧委員、白雅美委員、李芬瑤委員、林佩玉委員、林陳立委員、林惠菁委員、林雅萍委員、洪榮志委員、張景智委員、陳志強委員、陳育群委員、陳亮恭委員、黃志賢委員、黃惠君委員、楊盈盈委員、楊智傑委員、董奎廷委員、鄭名芳委員

列席：林憶柔助教、李巧芸助教、康瑜捷助教、胡冠瑩助教、劉曉薇助教

### 壹、報告事項

一、經本系課程委員會及教學評估委員會決議，網路課程評估結果自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新增五年級核心實習 TAS 學生量性回饋結果，111-1 學期課程評估結果請參考【附件一】(略)。

結 果：有九成五課程為優良課程，是否需符合常態分配原則，已經 111-1 學期教學評估委員會重新檢視優良課程之評定標準，會議決議維持不變。

二、合校後本系學生選修跨校區課程之情形請參考【附件二】(略)。

結 果：本系學生選修跨校區課程人數，111-1 學期醫師組及醫師科學家組有 21 名學生(其中三至五年級有 5 名)選修交大校區課程，持續觀察追蹤。

### 貳、討論事項

案由一：擬將上學期 1 學分「初級 LabVIEW 程式設計」與下學期 1 學分「進階 LabVIEW 實作生物訊號分析」合併為 2 學分之「LabVIEW 程式設計及實作生物訊號分析」選修課程。(提案人：李國熙老師)

說 明：

一、目前開設於上學期「初級 LabVIEW 程式設計」與下學期「進階 LabVIEW 實作生物訊號分析」原為各 1 學分之選修課程，因學生反映每學年下學期之進階 LabVIEW 實作生物訊號分析授課時間與生物學實驗必修課程衝堂而無法選修，

擬將初級及進階課程合併為 2 學分並開設於上學期，以利學生選修。

- 二、授課教師提供之授課相關資料(含核心能力自評表)請參考【附件三】(略)。
- 三、本案若通過，擬自 112 學年度開始實施。
- 四、本案經 3 月 21 日教發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擬取消本系醫師組大一必修 2 學分「微積分(一)」。(提案單位：醫學系)

**說明：**

- 一、因應合校後課程彈性多元且學生可依程度興趣安排課程，擬取消本系醫師組大一必修 2 學分「微積分(一)」課程。
- 二、本案若通過，擬自 112 學年度入學新生開始實施。
- 三、本案經 3 月 21 日教發會通過。

**決議：**由於已經取消較進階之微積分(二)，且學生仍需具備微積分基礎知識，故本案緩議。

**案由三：**本學期醫學系「微生物學及免疫學實驗」課程停開，擬改於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之暑假開設密集班。(提案單位：微生物學科)

**說明：**

- 一、此次暫停微生物學及免疫學實驗之選修課程，肇因學科唯一實驗助教，於 111 年 12 月臨時因病離職。實驗課雖有授課老師講解原理並回答學生問題，助教在該實驗課，負責眾多事宜，包括材料準備、事前測試實驗各項條件、協調空間以及設備使用、協助學生完成實驗並批改實驗報告等，扮演不可或缺的角色。此助教同時負責本校牙醫、護理、醫技、藥學之實驗課程，因此必須具有相關專業背景與知識。在尚未找到合適替補人選前，為維護授課品質，經微免科所會議討論決議停開，實為審慎多方考量後之舉措，並非恣意之舉。
- 二、微生物學及免疫學實驗為醫學系二年級的選修課程，111-2 學期選修實驗課程初選人數僅 13 人（低於全班修習正課人數 142 人之一成）。但基於已有 13 位學生選課，經微生物學科主任與該課程授課教師群共同商議，擬於 111-2 學期暑假開設密集班，屆時學科應已補足學科助教之缺，並完成助教相關交接訓練。此選修實驗密集班於一週內將六次實驗課完成，此課程安排除了讓有意選課的學生，可在最低影響暑假行程的情況下，仍可選修該實驗課，亦可顧及授課品質及學生學習成效。
- 三、擬將成績登錄於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
- 四、本案經 3 月 21 日教發會通過，並請開課單位應提出未有助教之方案，且單位所有教師應有負起開課責任之共識，以確保日後學生修課之權益。

**決議：**

1. 針對此課程於停開過程之行政程序瑕疵，本系甚感遺憾亦表示在未來之課程持續上，將予以深度關注。
2. 於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暑假開設密集班供學生選修。
3. 本系將與微免科所共同努力，希望微生物學及免疫學實驗能夠持續順利開課，所需協助或其他教學方式，可再進一步討論。

**案由四：本系醫師科學程選修課「醫師科學家暑期實驗室實習」更名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醫學系)

說明：

- 一、因「醫師科學家暑期實驗室實習」課程為實驗課、非實習，原課程名稱易生混淆，擬更名為「醫師科學家暑期專題研究」。
- 二、本案經3月21日教發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擬修訂111學年度起入學之醫師科學家組必(選)修科目表。(提案單位：醫學系)**

說明：

- 一、因「化學原理實驗」、「有機化學實驗」與醫師科學家組必修課程「體育」、「遺傳學原理的實作與應用」衝堂，故自必(選)修科目表中移除。
- 二、因「細胞生物學」可於部分研究所抵免學分，故增列於二年級下學期，上下學期皆可選修。
- 三、本案經3月21日教發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六：擬新開111-2學期暑期課程「ER中的倫理與法律」。(提案單位：醫學人文暨教育學科)**

說明：

- 一、吳生為醫學系四年級學生，截至目前，他在「醫學人文與倫理領域\_醫學倫理類」必修2學分尚未完成補修，經學科主任與吳生會談並評估後，願意為他於今年暑假特開「ER中的倫理與法律」，吳生也願意依照校方規定補足16人之學分費，達到暑期課程每班最低開課人數之要求，而實際授課時間以師生討論後訂定。
- 二、依校方暑期課程排課之規定，本次開課需經醫學系課程委員會、醫學院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才能向課務組申請，故提此議案。
- 三、授課教師提供之授課相關資料請參考【附件四】(略)。
- 四、本案經3月21日教發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提醫學院課程委員會審查。**

**案由七：公衛領域課程變動授課學期與年級，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公衛學科)**

說明：

- 一、整體考量學生之課業學習壓力，擬將「公共衛生概論」(1學分)從二年級下學期提前至二年級上學期，「生物統計學」(2學分)及「流行病學」(2學分)從三年級上學期提前至二年級下學期。
- 二、針對以上科目的授課學期與年級的規劃調動，請醫學系協調安排。此外，「生物統計學」與「流行病學」授課方式包含小組討論，無法全程僅以線上方式進行。若進行調動，醫師工程師組須待三年級回陽明校區時再修課，本議案經111-2公共衛生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
- 三、本案若通過，擬自112學年度入學新生(118級)開始實施。

四、 本案經 3 月 21 日教發會修改通過，醫師工程師組「公共衛生概論」挪至二年級上學期，採陽明校區遠距教學；「生物統計學」及「流行病學」同步挪至二年級下學期，採回陽明校區上實體課，以利四年級課程挪至三年級之規劃。

決議：各組「公共衛生概論」移至二年級上學期；「生物統計學」及「流行病學」移至二年級下學期，自 112 學年度入學新生(118 級)開始實施。

案由八：擬審查 112-1 學期課程規劃表及必(選)修科目表修訂事項。(提案單位：醫學系)

說明：

一、 112-1 與 111-1 學期課程規劃差異如下：

項目	112-1 學期	111-1 學期	備註
LabVIEW 程式設計及實作生物訊號分析	更名並改為 2 學分	初級 LabVIEW 程式設計(1 學分)	如案由一
微積分(一)(醫師組)	取消	必修 2 學分	如案由二
微生物學及免疫學實驗	111-2 停開改為暑假密集班，成績登錄於 112-1 學期		如案由三
醫師科學家暑期專題研究	更名	醫師科學家暑期實驗室實習	如案由四
化學原理實驗(醫師科學家組)	取消	選修 1 學分	如案由五
有機化學實驗(醫師科學家組)	取消	選修 1 學分	如案由五
普通物理學實驗(醫師組)	選修	必修	111-1 會議通過
離散數學	選修	必修	111-1 會議通過
電資專業選修	電資必修科目與電資專業選修學分數合計至少 25 學分	自選至少 8 學分	111-1 會議通過
藥理學	王湘翠老師	嚴錦城老師	更換負責教師
新陳代謝及內分泌學	胡啟民老師	陳涵栩老師	更換負責教師

二、 醫師組必(選)修科目表修訂如下：

項目	117 級	118 級(含)後	備註
微積分(一)	一上必修 2 學分	取消	如案由二
公共衛生概論	二下必修 1 學分	二上必修 1 學分	如案由七
生物統計學	三上必修 2 學分	二下必修 2 學分	如案由七
流行病學	三上必修 2 學分	二下必修 2 學分	如案由七

三、 醫師科學家組必(選)修科目表修訂如下：

項目	117 級	118 級(含)後	備註
----	-------	-----------	----

化學原理實驗	取消	取消	如案由五
有機化學實驗	取消	取消	如案由五
細胞生物學	增列二年級下學期 選修 2 學分	增列二年級下學期 選修 2 學分	如案由五
公共衛生概論	二下必修 1 學分	二上必修 1 學分	如案由七
生物統計學	三上必修 2 學分	二下必修 2 學分	如案由七
流行病學	三上必修 2 學分	二下必修 2 學分	如案由七

四、醫師工程師組必(選)修科目表修訂如下：

項目	117 級	118 級(含)後	備註
公共衛生概論	二下必修 1 學分	二上必修 1 學分	如案由七
生物統計學	三上必修 2 學分	二下必修 2 學分	如案由七
流行病學	三上必修 2 學分	二下必修 2 學分	如案由七

五、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規劃表」及修訂後「必(選)修科目表」如【附件五】(略)。

決議：醫師組必修 2 學分微積分(一)緩議並更換負責教師為宋文旭老師，修改後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規劃表」及「必(選)修科目表」如附件一，提醫學院課程委員會審查。

案由九：擬修訂「醫學系醫師工程師組學生選修課程應行注意事項」。

說明：

一、依據 110 學年度(2022 年)二年級醫師工程師組學生自主評鑑報告書，學生希望能夠增加電資專業選修課程類別，擬針對電資專業選修課程修訂如下，以供學生能更彈性多元化選課。

二、擬修訂內容對照表如下：

序號	原條文	修改後條文
----	-----	-------

五

(三) 電資專業選修	備註說明
電路學【3 學分】	電資必修科目與電資專業選修學分數合計至少 25 學分（不可重複選修已被列入該模組之必修課程）
電磁學【3 學分】	
訊號與系統【3 學分】	
資料結構與物件導向程式設計【3 學分】	
演算法概論【3 學分】	
<u>計算機網路概論【3 學分】</u>	
<u>影像處理概論【3 學分】</u>	
作業系統概論【3 學分】	
計算機組織【3 學分】	
機率【3 學分】	
機器學習概論與實作【3 學分】	
<u>人工智慧概論/人工智慧導論【3 學分】</u>	
健康照護數位轉型講座【2 學分】	
離散數學【3 學分】	

(三) 電資專業選修	備註說明
電路學【3 學分】	<b>1. 電資必修科目與電資專業選修學分數合計至少 25 學分（不可重複選修已被列入該模組之必修課程）</b> <b>2. <u>電機工程學系之特色領域課程、資訊工程學系之主題學程選修合計不得超過 3 個領域/主題課程</u></b>
電磁學【3 學分】	
訊號與系統【3 學分】	
資料結構與物件導向程式設計【3 學分】	
演算法概論【3 學分】	
<del>計算機網路概論【3 學分】</del>	
<del>影像處理概論【3 學分】</del>	
作業系統概論【3 學分】	
計算機組織【3 學分】	
機率【3 學分】	
機器學習概論與實作【3 學分】	
<del>人工智慧概論/人工智慧導論【3 學分】</del>	
健康照護數位轉型講座【2 學分】	
離散數學【3 學分】	
<u>電機工程學系之特色領域課程</u>	
<u>資訊工程學系之主題學程</u>	
<u>醫學系智慧健康照護跨域學程之資工系選修課程</u>	

三、 本案經 3 月 21 日教發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擬修訂本系各組「學生選修課程應行注意事項」。(提案單位：醫學系)

說明：

- 一、茲因合校本校學則內容進行修訂，其中說明整合課程成績登錄方式之條文被刪除，但因本系課程仍有此規定，擬將此條文修訂後新增於學生選修課程應行注意事項，俾利依規定辦理。擬新增條文內容為「學生修習三、四年級 PBL 整合課程之全學年科目，其第一學期之學分及成績均先予列計及登錄，並依本校學則第三十七條第四項規定計算學期學業平均成績。全學年科目將該科目當學期原始成績及全學年平均成績(以該科目全學年學分總數除各學期積分總數計)送交教務處註冊組，註冊組以該科目之全學年平均成績登錄其第二學期成績並重新登錄其第一學期成績(第一、二學期學分數仍依原配置學分數列計)」。
- 二、因應英文抵免業務異動，該業務已由人文與社會教育中心移至語言學習與寫作中心(LLWC)，配合修正本系各組應行注意事項之註1。
- 三、共同教育中心合校後更名為博雅書苑，配合修正醫師組應行注意事項之註4。

決議：照案通過，修改後「醫學系學生選修課程應行注意事項」、「醫學系醫師科學家組學生選修課程應行注意事項(自105學年入學適用)」、「醫學系醫師工程師組學生選修課程應行注意事項」如附件二，提系務會議核備。

案由十一：擬修訂醫學系醫師科學家組修讀碩士學位獎助辦法。(提案單位：醫學系)

說明：

- 一、因應合校修正校名。
- 二、因科技部已於111年7月改制為「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簡稱國科會)」，配合修正辦法。
- 三、擬修訂內容對照表如下：

序號	原內容	修改後內容
辦法名稱	陽明大學醫學系醫師科學家組修讀碩士學位獎助辦法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醫學系醫師科學家組修讀碩士學位獎助辦法
第二條	申請資格 符合以下條件之醫師科學家組學生方得申請： 一、錄取研究所之醫師科學家組學生，修讀碩士學位者。 二、學生學年(上下學期)成績每科不低於70分。 三、曾申請科技部大專生研究計畫者。	申請資格 符合以下條件之醫師科學家組學生方得申請： 一、錄取研究所之醫師科學家組學生，修讀碩士學位者。 二、學生學年(上下學期)成績每科不低於70分。 三、曾申請國科會大專生研究計畫者。
第五條	本辦法提經本系課程委員會通過並	本辦法提經本系課程委員會通過並

報校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報校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四、 本案經 3 月 21 日教發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修改後「醫學系醫師科學家組修讀碩士學位獎助辦法」如附件三。

案由十二：擬修訂醫學系專題研究實習實施辦法。（提案單位：醫學系）

說明：

一、 因應合校修正校名。

二、 現行專題研究實習修習學分為 4 學分，為鼓勵同學投入科學研究、攻讀碩博士班、成為醫師科學家，擬放寬學分修習上限至 12 學分，自 108 學年起入學之學生開始實施（114 級，現為醫學系四年級）。

三、 配合實際作業流程修訂本辦法，擬修訂第二條申請規定，新增需通過本系國外實習甄選會取得國外實習資格。

四、 擬修訂內容對照表如下：

序號	原內容	修改後內容
辦法名稱	<u>國立陽明大學</u> 醫學系專題研究實習實施辦法	<u>國立陽明交通大學</u> 醫學系專題研究實習實施辦法
一	宗旨： 本課程提供醫學系六年級同學有機會以 <u>一個月(四週)</u> 的時間，前往國內外生命科學、生物醫學及社會科學相關之實驗室及研究室進行專題研究，以增進實驗及操作能力，特訂定本辦法。	宗旨： 本課程提供醫學系六年級同學有機會以 <u>四至十二週</u> 的時間，前往國內外生命科學、生物醫學及社會科學相關之實驗室及研究室進行專題研究，以增進實驗及操作能力，特訂定本辦法。
二	申請資格： (一)醫學系六年級同學。 (二)申請至國外專題研究同學必須具備下列條件 <u>之一</u> ： <u>(1)曾修習醫師科學家學程。</u> (2)一年級至五年級曾利用寒暑假於國內外實驗室或研究室進行研究，並需檢附指導教授證明函。	申請資格： (一)醫學系六年級同學。 (二)申請至國外專題研究同學必須具備下列條件： <u>(1)通過國外實習甄選會取得國外實習資格。</u> <u>(2)曾修習醫師科研學程開設課程或於</u> 一年級至五年級曾利用寒暑假於國內外實驗室或研究室進行研究，並需檢附指導教授證明函。
三	研究期間： 自每年九月一日起，至隔年五月三十一日止，擇 <u>一個月(四週)</u> 進行。	研究期間： 自每年九月一日起，至隔年五月三十一日止，擇 <u>四至十二週</u> 進行。



五	申請方式： (一) <u>陽明大學</u> 醫學系學生專題研究實習申請表（如附件一，中、英文版擇一檢附）、歷年成績單。 (二)指導老師推薦函。 (三)指導老師履歷及著作(可參考國科會格式)。	申請方式： (一) <u>國立陽明交通大學</u> 醫學系學生專題研究實習申請表（如附件一，中、英文版擇一檢附）、歷年成績單。 (二)指導老師推薦函。 (三)指導老師履歷及著作(可參考國科會格式)。
---	--	--

五、擬同步修訂實習辦法之「實習科別表」、專題研究實習申請表，請參考【附件六】(略)。

六、本案經3月21日教發會修訂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修改後「醫學系實習辦法」、「醫學系專題研究實習實施辦法」如附件四。

案由十三：擬修訂醫學系學生出國實習審查辦法。(提案單位：醫學系)

說明：

- 一、因應合校後校名變更，且原先依循之「出國進修辦法」法規已失效，擬依本系實習辦法第八條修訂本辦法第一條及第六條內容。
- 二、擬修訂第二條通過門檻，依本系醫師組、醫師科學家組、醫師工程師組之學生選修課程應行注意事項中各組規定之英文檢定標準。
- 三、擬修訂第二條申請規定，修訂為學經歷、學習規劃、國外實習規劃。
- 四、擬依實習辦法第八條修訂本辦法第三條實習地點及期間之規定，修訂為至國外知名教學醫院實習四至十二週，並新增國外專題研究實習之審查規定。
- 五、擬修訂第四條甄審委員名額規定，修訂為四名以上組成。
- 六、擬修訂內容對照表如下：

序號	原內容	修改後內容
辦法名稱	<u>國立陽明大學</u> 醫學院醫學系學生出國實習審查辦法	<u>國立陽明交通大學</u> 醫學院醫學系學生出國實習審查辦法
第一條	依據「 <u>國立陽明大學學生出國進修辦法</u> 」 <u>第四條</u> 訂定本辦法。	依據「 <u>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醫學院醫學系實習辦法</u> 」 <u>第八條</u> 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u>申請學生英文聽、講能力經語言訓練測驗中心英語能力測驗評定為 A 級或 TOEFL 213 分或新制 79-80 分以上 (申請人為英語系國之僑生免提供托福證明)。前往非英語系國家，應具該國相當程度之語言能力。(附註：A 級：幾乎全聽懂常速說話，寫作少有錯誤，免受語言訓練即可</u>	<u>需通過本系各組之學生選修課程應行注意事項英文檢定標準，方得參加國外實習甄選會。</u> <u>申請學生應繳交英文申請表，內容應包括學經歷、學習規劃、國外實習規劃。</u>

	<u>出國參加學術或技術性訓練計畫)</u> <u>申請學生應繳交英文自傳及出國計畫各一份，內容應包括參加課外社團活動事項。</u>	
第三條	符合語言能力要求者參加面試，遴選學生若干名，於實習期間前往經本系系主管會議認可之國外 <u>大學醫學院(或醫院)實習一至四個月。出國實習視同外調實習。</u>	符合語言能力要求者參加面試，遴選學生若干名，於實習期間前往經本系系主管會議認可之國外 <u>知名教學醫院臨床實習四至十二週或經本系教學發展委員會專題研究工作小組認可之國外研究單位進行專題研究實習四至十二週。出國實習須遵循本系外調實習之相關規定。</u>
第四條	遴選甄審業務由甄審委員會辦理，系主任為當然委員，並由其另聘本系教師四名組成之，任期二年，連聘得連任。	遴選甄審業務由甄審委員會辦理，系主任為當然委員，並由其另聘本系教師四名 <u>以上</u> 組成之，任期二年，連聘得連任。
第六條	訓練實習科目以本系現行實習科目表所訂科目為限，成績之評定依 <u>本校學生出國進修辦法</u> 相關規定辦理，學分之抵免由甄審委員會認定。	訓練實習科目以本系現行實習科目表所訂科目為限，成績之評定依 <u>本系實習辦法</u> 相關規定辦理，學分之抵免由甄審委員會認定。
第七條	本辦法經本系課程委員會 <u>議通過並報校核備</u> 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本辦法經本系課程委員會 <u>議通過並報校核備</u> 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七、 本案經 3 月 21 日教發會修訂通過。

決議：修訂第二條為需通過本系各組之學生選修課程應行注意事項規定之英文檢定標準，方得參加國外實習甄選會。修改後「醫學系學生出國實習審查辦法」如附件五。

案由十四：擬修訂本系「智慧健康照護跨域學程」實施要點。（提案單位：醫學系智慧健康照護跨域學程）

說明：

- 一、 資工系建議醫學系及護理系「智慧健康照護跨域學程」之資訊工程模組，新增必修 0 學分「基礎程式設計」課程。
- 二、 依據本校學則第 60 條：本校各教學單位得依據需要及有關法規增訂該各教學單位之修業規章，經各級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修訂本實施要點第七點。
- 三、 擬修訂內容對照表如下：

序號	原內容	修改後內容
----	-----	-------

七	<p>本要點經校級課程委員會通過<u>並提</u> <u>教務會議核備</u>後實施，修訂時亦同。</p> <p>The Guidelines were approved by Curricular Committee at university level <u>and then submitted to the</u> <u>Council of Academic Affairs for approval-for-reference before putting</u> <u>it into practice</u>; the same shall be done upon any amendment thereto.</p>	<p>本要點經校級課程委員會通過<u>並提</u> <u>教務會議核備</u>後實施，修訂時亦同。</p> <p>The Guidelines were approved by Curricular Committee at university level <del>and then submitted to the</del> <del>Council of Academic Affairs for approval-for-reference before putting</del> <del>it into practice</del>; the same shall be done upon any amendment thereto.</p>
---	---	---

醫學系「智慧健康照護跨域學程」必（選）修科目表

選別	原內容				修改後內容			
資訊工程 模組必修 (9 學分)	科目 名稱	學分	開課 系所	備註	科目 名稱	學分	開課系 所	備註
	計算 機概 論與 程式 設計	3	資工 系		計算 機概 論與 程式 設計	3	資工系	
	資料 結構 與物 件導 向程 式設 計	3	資工 系		資料 結構 與物 件導 向程 式設 計	3	資工系	
	演算 法概 論	3	資工 系		演算 法概 論	3	資工系	
					<u>基礎 程式 設計</u>	<u>0</u>	<u>資工系</u>	<u>本課程及格 條件為通過 「程式能力 鑑定」</u>

四、 本案經 3 月 21 日教發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修改後「醫學系智慧健康照護跨域學程實施要點」如附件六，提醫學院課程委員會審查。

案由十五：擬訂定本系臨床學科專任教師及兼任教師續聘之教師臨床教學活動折算率及實習授課進度表。(提案單位：醫學系)

說明：

一、本案依 112 年 2 月 2 日國立陽明交通大學見實習授課時數會議決議：

(一) 依本校授課時數核計原則第四點第三項規定，臨床見、實習課程，依教育部頒臨床教師見、實習折算辦法計算門診教學、病房教學、手術或麻醉教學等臨床教學時數折算後總計平均每週以 5 小時為限；臨床病理討論會、臨床教學討論會及診斷教學，其授課時數折算後總計時數平均每週以 2 小時為限。均不得報支鐘點費與超授鐘點費。

(二) 經向教育部了解，有關臨床見(實)習時數計算，已放寬各校依實際需求得調整計算方式，惟鐘點費部分應按原規定辦理。

(三) 依上規定，各教學單位得根據課程屬性及其指導模式，自訂見(實)習課程時數計算方式，惟須經各級(系/所、院、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始得辦理。

二、依上開會議決議，訂定本系臨床學科專任教師及兼任教師續聘臨床教學活動折算率及實習授課進度表。

(一) 現行臨床教學活動及折算率如下：

現行臨床教學活動折算率			備註
類別	主持人	說明	每週時數上限
門診教學 教學 診	1:2	教學診:專門為學生開的門診，病人經特別選擇，限定人數、教學內容包括對病人的處理，如問診、診察、處方及病情解說	三項合計每週以 5 小時為限
病房迴診教學	1:2 每位學生每週給予折算時數 5 小時	病房主任或主治醫師為學生特別選擇兩個以上病人施行臨床教學	
手術教學與 麻醉教學	1:4	開刀或麻醉過程中為學生說明病人狀況、開刀或麻醉方法、注意事項等	
臨床病理討論會	1:1		兩項合計每週以 2 小時為限
臨床教學討論會及診斷教學	1:2	包括特殊教學演講、晨會、死亡討論會及放射線、內視鏡、超音波等教學	

(二) 擬修改臨床教學活動及折算率如下：

修改臨床教學活動折算率			備註
類別	主持人	說明	每週時數上限
<u>門診教學</u>	<u>1:2</u>		<u>四</u> 項合計每

<u>教學門診</u>	<u>1:1</u>	教學診:專門為學生開的門診,病人經特別選擇,限定人數、教學內容包括對病人的處理,如問診、診察、處方及病情解說	週以 5 小時為限
<u>住診教學</u>	<u>1:1</u> 每位學生每週給予折算時數 5 小時	病房主任或主治醫師為學生特別選擇兩個以上病人施行臨床教學, <u>有固定日期,提供學生名單</u>	
手術教學與麻醉教學	1:4	開刀或麻醉過程中為學生說明病人狀況、開刀或麻醉方法、注意事項等	
臨床病理討論會	1:1		兩項合計每週以 2 小時為限
臨床教學討論會及診斷教學	1:2	包括特殊教學演講、晨會、死亡討論會及放射線、內視鏡、超音波等教學	

(三) 專任教師及兼任教師續聘實習授課進度表詳如【附件七】(略)。

### 三、兼任教師辦理新聘升等臨床教學活動折算率：

(一) 依據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送審作業須知第三條第四項第五款：兼任教師如擔任各系科開設必、選修科目之實習、實驗課程者，以二小時折計為一小時計算，醫學院之臨床實習時數折算率則依下表辦理：

類別	主持人	說明
A.門診教學教學診	1:2	教學診：專門為學生開的診，病人經特別選擇，限定人數、教學內容包括對病人的處理，如問診、診察、處方及病情解說。
B.病房巡迴教學	1:2	病房主任或主治醫師為學生特別選擇兩個以上病人施行臨床教學。
C.臨床病理討論會	1:1	
D.臨床教學討論會及診斷教學	1:2	包括特殊教學演講、晨會、死亡討論會及放射線、內視鏡、超音波診斷教學。
E.手術教學與麻醉教學	1:4	開刀或麻醉過程中為學生說明病人狀況、開刀或麻醉方法、注意事項等。

(二) 依上述法規，兼任教師辦理新聘升等之臨床教學活動及折算率仍維持不變。

### 四、本案經 3 月 21 日教發會通過。

決議：委員認為教學門診 1:1 並無法提升教師開設教學門診之意願，但又不宜取消

門診教學，故先緩議。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下午 4:30)

醫學系112學年度第一學期課程規劃表

[附件一]

編號	課程名稱	年級別	學分數	必修選別	負責教師	開課單位	備註	與111-1學期不同
1	普通心理學	1	2	必修	張立鴻	博雅書苑	含醫師科學家組	
2	化學原理	1	3	必修	林達顯	生化學科	含醫師科學家組	
3	醫學人文導論	1	2	必修	鄧宗業	醫學人文暨教育學科	全部組別	
4	生物學(上)	1	2	必修	陳儀聰	生科系		
5	微積分(一)	1	2	必修	宋文旭	醫學系		更換負責教師
6	心靈成長一三	1、2	1	必修	導師	醫學系	全部組別	
7	生命科學總論(上)	1	2	必修	李曉暉	生科系	醫師科學家組	
8	生命科學實驗	1	2	必修	李曉暉	生科系	醫師科學家組	
9	計算機概論	1	2	必修	巫坤品	生資所	醫師科學家組	
10	普通物理學(一)	1	2	必修	黃宣誠	生資所	醫師科學家組	
11	微積分(一)	1	2	必修	王禹超	生科系	醫師科學家組	
12	化學原理實驗	1	1	選修	許世宜	生科系	醫師科學家組	提案取消
13	微積分(一) (暑期先修或榮譽班)	1	4	必修	*榮譽班:千野由喜 *暑期先修:林武雄、張書銘	微積分小組	醫師工程師組	
14	物理(一)(榮譽班)	1	4	必修	李威儀	物理小組	醫師工程師組	
15	化學(一)	1	3	必修	陳方中	光電系	醫師工程師組	
16	普通生物學(一)	1	3	必修	蘇昱誠、趙啟宏、林勇欣	生科系	醫師工程師組	
17	計算機概論與程式設計	1	3	必修	黃俊龍、王傑智、蔡中庸	資訊學院共同課程/電機系	醫師工程師組	
18	普通心理學	1	2	必修	梁瓊惠、羅仕宇	通識教育中心	醫師工程師組	
19	邏輯設計	1	3	選修	周世傑	電機系	醫師工程師組(電機及電資模組必修)	
20	基礎程式設計	1	0	選修	吳凱強、洪瑞鴻、林政寬	資訊工程學系	醫師工程師組(資工模組必修)	
21	電資專業選修	1、2		選修			醫師工程師組(電機模組2學分、資工模組4學分、電資模組5學分)	111-1由自選至少8學分改為電資必修科目與電資專業選修學分數合計至少25學分
22	化學原理實驗	1	1	選修	曾炳輝	生化學科		
23	性別與醫學	1、2	2	選修	任一安	醫學人文暨教育學科		
24	從A到A+品質改善的理論與實踐	1、2	2	選修	楊令瑀	醫學人文暨教育學科		
25	高齡健康與人文關懷	1、2	2	選修	陳亮恭	醫學人文暨教育學科		
26	身心靈實證之生死學與全人醫學	1、2	2	選修	顏慕庸	醫學人文暨教育學科		
27	精神醫學與社會	1、2	2	選修	林彥鋒	醫學人文暨教育學科		
28	回歸生命的自然軌跡~安寧醫學人文素養	1、2	1	選修	璩大成	醫學人文暨教育學科		
29	臺語人際溝通	1、2	2	選修	林良儒	醫學人文暨教育學科		
30	人本醫學思辨實作	1、2	2	選修	嚴如玉	醫學人文暨教育學科		
31	醫學與哲學	1、2	2	選修	林雅萍	醫學人文暨教育學科		
32	醫師科學家研究概論(上)	1、2、3、4	1	選修	兵岳忻	醫學系		
33	跨領域生醫文獻導讀、撰寫、與口頭報告	1、2	2	選修	邱爾德	醫學系		
34	漢生病與醫學人文	1、2、3	2	選修	莊毓民	醫學人文暨教育學科		
35	LabVIEW程式設計及實作生物訊號分析	1、2、3、4	2	選修	李國熙	醫學系		提案將初級及進階課程合併為一個學期2學分
36	醫師科學家專題研究(一)(二)(三)(四)(五)(六)	1、2、3、4	3	選修	兵岳忻	醫學系		
37	行醫鑒定行	1、2、3、4	2	選修	凌憬峯	醫學系		
38	身體語言、冷讀、心靈探測	2	2	必修	吳哲硯	博雅書苑	大二英文/含醫師科學家組	
39	論述寫作	2	2	必修	嚴偉哲	博雅書苑	大二英文/含醫師科學家組	

醫學系112學年度第一學期課程規劃表

[附件一]

編號	課程名稱	年級別	學分數	必修選別	負責教師	開課單位	備註	與111-1學期不同
40	生物化學	2	4	必修	姜為中	生化學科	全部組別	
41	生物化學實驗	2	1	必修	游麗如	生化學科	全部組別	
42	科學發表與思維	2	2	必修	霍德義	醫學系		
43	計算機概論	2	2	必修	潘美蓮	醫學系		
44	普通物理學	2	2	必修	羅俊民	醫工系		
45	普通物理學實驗	2	1	選修	羅俊民	醫工系		111-1會議通過由 必修改為選修
46	微生物學及免疫學實驗	2	0.7	選修	陳紀如	微生物學科		提案：111-2停開 改為暑假密集班
47	模擬系統與數據分析	2	2	必修	巫坤品	生資所	醫師科學家組	
48	有機化學實驗	2	1	選修	林照雄	生科系	醫師科學家組	提案取消
49	細胞生物學	2	2	選修	俞震亞	生科系	醫師科學家組	
50	醫師科學家碩士專題研究(一)(三)	2、5	3	選修	兵岳忻	醫學系	醫師科學家組	
51	醫學人文的實踐	2	2	必修	楊秀儀	醫學人文暨 教育學科	暑期課程，醫師工程師 組	
52	離散數學	2	3	選修	帥宏翰	電機系	醫師工程師組	111-1由必修改為 選修
53	微分方程	2	3	選修	鄭裕庭	電機學院與 資訊學院共 同課程	醫師工程師組(電機模 組必修)	
54	電子學(一)	2	3	選修	陳科宏	電機系共同 課程	醫師工程師組(電機及 電資模組必修)	
55	電子實驗(一)	2	2	選修	柯明道、陳柏 宏、林容璋	電機工程學 系	醫師工程師組(電機及 電資模組必修)	
56	演算法概論	2	3	選修	吳凱強、吳育 松、施仁忠	資訊學院共 同課程	醫師工程師組(資工模 組必修)	
57	作業系統概論	2	3	選修	林盈達、蔡文 錦、張立平	資訊學院共 同課程	醫師工程師組(資工模 組必修)	
58	醫師工程師專題研究	3	1	必修	楊智傑	醫學系	醫師工程師組	
59	胚胎學	3	0.6	必修	鄭瓊娟	解剖學科		
60	大體解剖學	3	2	必修	鄭瓊娟	解剖學科		
61	大體解剖學實驗	3	0.8	必修	鄭瓊娟	解剖學科		
62	組織學	3	1	必修	鄭瓊娟	解剖學科		
63	組織學實驗	3	0.5	必修	鄭瓊娟	解剖學科		
64	生理學	3	2.2	必修	吳鈺琳	生理學科		
65	生理學實驗	3	0.8	必修	吳鈺琳	生理學科		
66	流行病學	3	2	必修	莊宜芳	公衛學科		
67	生物統計學	3	2	必修	郭昭裕	公衛學科		
68	社區醫學	3	1	必修	陳育群	家庭醫學科		
69	社區醫學實習	3	1	必修	陳育群	家庭醫學科		
70	醫師科學家暑期課程	2、3、4、5	2	選修	兵岳忻	醫學系		
71	醫師科學家暑期專題研究(一)(二)	2、3、4、5	2	選修	兵岳忻	醫學系		提案更名 更換負責教師
72	藥理學	4	2.7	必修	王湘翠	藥理學科		
73	病理學	4	2.5	必修	李芬瑤	病理學科		
74	病理學實驗	4	0.5	必修	李芬瑤	病理學科		
75	呼吸學	4	1.5	必修	陽光耀	內科學科		
76	循環學	4	1.5	必修	林彥璋	內科學科		
77	消化學	4	1.5	必修	黃怡翔	內科學科		
78	新陳代謝及內分泌學	4	1.4	必修	胡啟民	內科學科		更換負責教師
79	外科學概論	4	0.9	必修	張世慶	外科學科		
80	神經學	4	1.5	必修	王培寧	神經學科		
81	皮膚科學	4	1	必修	陳志強	皮膚學科		
82	放射治療學	4	0.3	必修	藍耿立	放射線學科		
83	影像診斷學	4	1.3	必修	凌憬峯	放射線學科		
84	核子醫學	4	0.4	必修	彭南靖	放射線學科		
85	復健醫學	4	0.4	必修	高崇蘭	復健醫學科		
86	基礎臨床技能訓練課程(一)	4	1.5	必修	楊盈盈	醫學系		
87	精神科學	4	1.6	必修	白雅美	精神學科		
88	耳鼻喉科學	4	1.6	必修	戴世光	耳鼻喉學科		
89	醫療與社會人文	4	2	必修	周穎政	醫學人文暨 教育學科		
90	法醫學	5	0.8	必修	蕭開平	病理學科		
91	臨床解剖學	5	2	必修	鄭瓊娟	解剖學科		
92	實驗外科	5	2	必修	張世慶	外科學科		
93	眼科學	5	1.6	必修	林佩玉	眼科學科		
94	麻醉學	5	1	必修	丁乾坤	麻醉學科		
95	職前臨床技能訓練	5	0.5	必修	黃怡翔	醫學系		
96	急診醫學(一)	5	2	必修	侯重光	急診醫學科		
97	急診醫學(二)	5	1	必修	侯重光	急診醫學科		



醫學系112學年度第一學期課程規劃表

[附件一]

編號	課程名稱	年級別	學分數	必修修別	負責教師	開課單位	備註	與111-1學期不同
98	老人醫學	5	0.5	必修	陳亮恭	高齡醫學科		
99	實證醫學臨床案例討論	5	1	選修	鄭浩民	醫學系		
100	醫務領導和管理	5	1	選修	鄧宗業	醫管所		
101	醫病關係討論團體(巴林團體)	5、6	0.5	選修	陳冠宇	臺北榮總		
102	醫院臨床實習	6	16	必修	教學部	各醫院	整學年	
103	醫院臨床實習(自選科別)	6	12	必修	教學部	各醫院	整學年	
104	附醫實習	6	4	必修	教學部	附設醫院	整學年	
105	臨床診療解析(一)	6	2	選修	吳輔榮	高雄榮總		
106	OSCE訓練及演練課程(一)	6	1	選修	吳輔榮	高雄榮總		
107	實證醫學文獻評讀解析	6	1	選修	吳輔榮	高雄榮總		
108	臨床眼科學概論	6	2	選修	吳宗典	高雄榮總		
109	高擬真情境模擬訓練	6	2	選修	吳輔榮	高雄榮總		
110	進階臨床核心課程(一)	6	2	選修	陳怡行	臺中榮總		
111	臨床胸腔影像判讀基礎課程	6	1	選修	楊宗穎	臺中榮總		
112	基礎醫學概論	1、2、3、4	2	選修	阮琪昌	醫學系	跨域學程，限資訊工程系同學選修	

## 112 學年度醫學系必（選）修科目表 11202

\*112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118 級）實際以當學期開課為主

\*依學則規定，本系學生應修最低畢業總學分不得少於 241 學分

\*除本系醫學人文與社會領域課程、大二英文、科學發表與思維及國考科目外，一、二年級必修課程學生得自行確認學分數後修習本校他系課程。計算機概論得修習同等程度或進階程式設計相關課程。

\*核心課程分「基本素養」及「領域課程」，「領域課程」應至少修習 2 個領域。

\*自 110 學年度入學新生必須修讀學術倫理課程，始得畢業。(必修 0 學分，採網路教學方式實施，入學第二學期結束前，須至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平台修習本課程，並應通過線上課程總測驗及格標準。)

\*本校學則第二十九條：「學士班學生應修最低畢業學分總數……軍訓不計入最低畢業學分數，體育及護理選修者是否計入最低畢業學分數，由各系所自訂之，惟合計至多四學分。」

\*自 111 學年度入學新生必須修讀「性別平等教育線上課程」，始得畢業。(必修 0 學分，於入學第一學期至本校網路教學平台修習，並通過線上測驗達及格標準。)

一年級 1st Grade			二年級 2nd Grade				三年級 3rd Grade			
科 目 Course Name	學分 Credit		科 目 Course Name	學分 Credit		科 目 Course Name	學分 Credit			
	上 1 <sup>st</sup>	下 2 <sup>st</sup>		上 1 <sup>st</sup>	下 2 <sup>st</sup>		上 1 <sup>st</sup>	下 2 <sup>st</sup>		
必 語言與溝通課程 (英文 4) English Literature	2	2	必 核心課程 General education core courses	4	2	必 大體解剖學 Gross Anatomy	2	1		
必 核心課程* General education core courses	6	6	必 普通物理學 General Physics	2		必 大體解剖學實驗 Gross Anatomy Laboratory	0.8	0.2		
必 語言與溝通課程 (自選 2)	2		選 普通物理學實驗 General Physics Lab.	(1)		必 組織學 Histology	1	1		
必 化學原理 Principles of Chemistry	3		必 大二英文 Year Two English	2		必 組織學實驗 Histology Laboratory	0.5	0.5		
選 化學原理實驗 General Chemistry Laboratory	(1)		必 科學發表與思維 Scientific Presentation and Thinking	2		必 神經解剖學 Neuroanatomy		2		
必 生物學(上) General Biology (1)	2		必 計算機概論 Introduction to Computer Science	2		必 神經解剖學實驗 Neuroanatomy Laboratory		0.5		
必 微積分(一) Calculus I	2		必 醫學人文與倫理領域 醫學人文類、醫學倫理類 (自選課程)* Medical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 Curriculum	2		必 生理學 Physiology	2.2	3.4		
必 醫學人文導論 Introduction to Medical Humanities	2		必 生物化學 Biochemistry	4		必 生理學實驗 Physiology Laboratory	0.8	0.4		
必 生物學(下) General Biology (2)		2	必 生物化學實驗 Biochemistry Lab.	1		必 醫學遺傳學 Medical Genetics		1.6		
必 生物學實驗 General Biology Lab.		2	必 醫學人文的實踐 The Practice of Medical Humanities		2	必 社區醫學 Community Medicine	1			

## 112 學年度醫學系必（選）修科目表 11202

\*112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118 級）實際以當學期開課為主

\*依學則規定，本系學生應修最低畢業總學分不得少於 241 學分

必	醫學人文與倫理領域 醫學人文類、醫學倫理類(自選課程)* Medical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 Curriculum		2	必	微生物學及免疫學 Microbiology & Immunology		4.0	必	社區醫學實習 Community Medicine Practice	1	1
必	有機化學 Organic Chemistry		3	選	微生物學及免疫學實驗 Lab Practice in Microbiology & Immunology		(0.7)	必	胚胎學 Embryology	0.6	1
選	有機化學實驗 Laboratory in Organic Chemistry		(1)	必	心靈成長三四(導師時間) Spiritual Growth III、IV	1	1	必	醫事法律 Medical Laws & Regulations		1
必	心靈成長一二(導師時間) Spiritual Growth I、II	1	1	必	體育 Physical Education	0	0	必	進階公共衛生議題 Topics in Advanced Public Health		1
必	體育 Physical Education	0	0	必	寄生蟲學 Parasitology		1.4	必	體育 Physical Education	0	0
選	軍訓 Military Training	(2)	(2)	必	寄生蟲學實驗 Parasitology Lab.		0.6	必	導師時間 Class Meeting	0	0
				必	公共衛生概論 Introduction to Public Health		1	選	神經症狀學 Symptomatology of nervous system disorders		(1)
				必	生物統計學 Biostatistics		2	選	醫療經濟 Health Economics		(2)
				必	流行病學 Epidemiology		2				
				選	細胞生物學 Cell Biology		(2)				
				選	軍訓 Military Training	(2)	(2)				
				選	醫師科學家專題研究 (一)(二)	(3)	(3)				
				選	環境衛生概論 Introduction to Environmental Health		(1)				
	必修學分合計 Sum	20	18		必修學分合計 Sum	21	15		必修學分合計 Sum	9.9	14.6

\*「醫學人文與倫理領域」自選課程分醫學人文類與醫學倫理類，需至少各選 2 學分，且兩類課程不得相互抵免。

\*本校核心課程及語言與溝通課程依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共同課程通則辦法實施，但其中領域課程至少應修習兩個領域，且必修普通心理學（個人、社會與文化領域）。

112 學年度醫學系必（選）修科目表 11202

\*112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118 級）實際以當學期開課為主

\*依學則規定，本系學生應修最低畢業總學分不得少於 241 學分

四年級 4th Grade				五年級 5th Grade				六年級 6th Grade			
科 目 Course Name		學分 Credit		科 目 Course Name		學分 Credit		科 目 Course Name		學分 Credit	
		上 1 <sup>st</sup>	下 2 <sup>st</sup>			上 1 <sup>st</sup>	下 2 <sup>st</sup>				
必	藥理學 Pharmacology	2.7	1.7	必	臨床解剖學 Clinical Anatomy	2		必	醫院臨床實習 Clerkship(required course)	16	
必	外科學概論 Introduction to Surgery	0.9	1.0	必	實驗外科 Practice of Surgery	2		必	醫院臨床實習(自選科別) Clerkship(elective course)	12	
必	醫療與社會人文 Medical Humanity and Social Science	2		必	急診醫學(一) Emergency Medicine(1)	2		必	附醫實習 Clerkship in University Hospital	4	
必	病理學 Pathology	2.5	1.5	必	急診醫學(二) Emergency Medicine(2)	1		選	醫病關係討論團體(巴林團體) Balint Group for Medical Students	(0.5)	
必	病理學實驗 Pathology Lab	0.5	0.5	必	法醫學 Forensic Pathology	0.8					
必	耳鼻喉科學 Otolaryngology	1.6		必	職前臨床技能訓練 Clinical Skill Training	0.5					
必	循環學 Cardiovascular medicine	1.5		必	婦產科學 Obstetrics & Gynecology		2				
必	傳染病學 Infections disease		1.2	必	小兒科學 Pediatrics		2				
必	消化學 Gastroenterology	1.5		必	老人醫學 Geriatric Medicine	0.5					
必	呼吸學 Pulmonary medicine	1.5		必	眼科學 Ophthalmology	1.6					
必	血液學 Hematology		1.2	必	麻醉學 Anesthesiology	1					
必	新陳代謝及內分泌學 Endocrinology	1.4		必	臨床病例及病理討論 Clinical Case Discussion (CPC)		1				
必	腎臟學 Nephrology		1.3	必	核心內科(講堂) Core-Course in Internal		1				

## 112 學年度醫學系必（選）修科目表 11202

\*112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118 級）實際以當學期開課為主

\*依學則規定，本系學生應修最低畢業總學分不得少於 241 學分

						Medicine					
必	泌尿學 Urology		1.3	必	核心外科(講堂) Core-Course in Surgery		1				
必	骨骼關節學 Orthopedics		1.6	必	核心實習訓練(內科 12 週) Core Clerkship-Internal Medicine		12				
必	免疫病學 Allergy, Immunology, & Rheumatology		1.7	必	核心實習訓練(外科 12 週) Core Clerkship-Surgery		12				
必	神經學 Neurology	1.5		必	核心實習訓練(兒科 6 週) Core Clerkship-Pediatrics		6				
必	皮膚科學 Dermatology	1		必	核心實習訓練(婦產科 6 週) Core Clerkship-Obstetrics & Gynecology		6				
必	醫學腫瘤學 Medical Oncology		1.1	必	核心實習訓練(影像診斷學 4 週) Core Clerkship-Radiology		4				
必	精神科學 Psychiatry	1.6		必	核心實習訓練(精神科 2 週) Core Clerkship-Psychiatry		2				
必	影像診斷學 Imaging diagnosis	1.3	0.5	必	核心實習訓練(家庭醫學科 1 週) Core Clerkship-Family Medicine		1				
必	放射治療學 Radiotherapy	0.3	0.2	必	核心實習訓練(高齡醫學 1 週) Core Clerkship-Geriatric Medicine		1				
必	核子醫學 Nuclear medicine	0.4	0.3	必	核心實習訓練(神經內科 2 週) Core Clerkship-Neurology		2				
必	復健醫學 Rehabilitation	0.4	0.5	必	核心實習訓練(骨科 2 週) Core Clerkship-Orthopedics		2				
必	基礎臨床技能訓練課程 (一)(二)Basic Clinical Skills (BCS)(一)(二)	1.5	1.5	必	臨床倫理 Clinical Ethics		1				
必	導師時間 Class Meeting	0	0	選	實證醫學臨床案例討論 Evidence-based Medicine: Case Discussion	(1)					

112 學年度醫學系必（選）修科目表 11202

\*112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118 級）實際以當學期開課為主

\*依學則規定，本系學生應修最低畢業總學分不得少於 241 學分

選	體育 Physical Education	(2)	(2)	選	醫務領導和管理 Healthcare Leadership and Management	(1)					
選	基礎醫學總論 Basic medical sciences		(2)	選	醫用台語 Medical Taiwanese		(1)				
選	整合醫學暨中醫學現代進展 Recent Advances in Integrative Medicine and Chinese Medicine		(2)	選	醫病關係討論團體(巴林團體) Balint Group for Medical Students	(0.5)					
選	藥理學實驗 Pharmacology Lab		(1)								
	必修學分合計 Sum	24.1	17.1		必修學分合計 Sum	11.4	56			必修學分合計 Sum	32

## 112 學年度醫學系「醫師工程師組」必(選)修科目表 11202

Required (Optional) Course List for enrollment after the 111 academic year  
Physician-Engineer of School of Medicine

\*112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118 級)實際以當學期開課為主。

Applicable to new students in the 111 academic year (level 117) based on the actual class schedule.

\*依學則規定，本系學生應修最低畢業總學分不得少於 241 學分

According to the academic rules, students of this department should take a minimum total of 241 credits for graduation.

\*除本系醫學人文與社會領域課程及國考科目外，一、二年級必修課程學生得自行確認學分數後修習本校他系課程。計算機概論得修習同等程度或進階程式設計相關課程。

In addition to the courses in the medical humanities and social fields of the department and the national examination subjects, the students of the compulsory courses in the first and second year can take courses in other departments of the school after confirming the number of credits by themselves. The course of Introduction to Computers and Programming can be taken equivalent or advanced programming-related courses.

\*核心課程分「基本素養」及「領域課程」，「領域課程」應至少修習 2 個領域。

The core curriculum is divided into Foundation course and Distribution area course. Distribution area courses should be taken at least 2 area courses.

\*自 110 學年度入學新生必須修讀學術倫理課程，始得畢業。(必修 0 學分，採網路教學方式實施，入學第二學期結束前，須至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平台修習本課程，並應通過線上課程總測驗及格標準。)

Freshmen admitted since the 110th academic year must take an academic ethics course in order to graduate. (Required 0 credits, the online teaching method is adopted. Before the end of the second semester of admission, this course must be taken on the platform of the Taiwan Academic Ethics Education Resource Center, and must pass the online course general test pass standard.)

\*本校學則第二十九條：「學士班學生應修最低畢業學分總數...。軍訓不計入最低畢業學分數，體育及護理選修者是否計入最低畢業學分數，由各系所自訂之，惟合計至多四學分。」

Article 29 of the school's academic rules: "Bachelor's students should take the total number of minimum graduation credits... Military training is not included in the minimum graduation credits. Whether physical education and nursing electives are included in the minimum graduation credits is up to each department. Scheduled, but a total of up to four credits.

\*自 111 學年度入學新生必須修讀「性別平等教育線上課程」，始得畢業。(必修 0 學分，於入學第一學期至本校網路教學平台修習，並通過線上測驗達及格標準。)

一年級 First Grade			二年級 Second Grade				三年級 Third Grade				
科 目 Courses		學分 Credits		選 別	科 目 Courses	學分 Credits		科 目 Courses		學分 Credits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必	微積分(一) (暑期先修或榮譽班) Calculus (I)	4		選	離散數學 Discrete Mathematics	3		必	大體解剖學 Gross Anatomy	2	1
必	微積分(二) Calculus (II)		4	必選	微分方程*1 (電機/電資模組) Differential Equation*1	3		必	大體解剖學實驗 Gross Anatomy Laboratory	0.8	0.2
必	物理(一) (榮譽班) Physics(I)	4		必選	電子學(一)*1 (電機/電資模組) Electronics (I)	3		必	組織學 Histology	1	1
必	化學(一) (光電系) Chemistry (I)	3		必選	電子實驗(一)*1 (電機/電資模組) Electronics Lab. (I)	2		必	組織學實驗 Histology Laboratory	0.5	0.5
必	化學(二) (光電系) Chemistry(II)		3	必	公共衛生概論 (陽明校區遠距) Introduction to Public Health (Remote Learning)	1		必	神經解剖學 Neuroanatomy		2

## 112 學年度醫學系「醫師工程師組」必(選)修科目表 11202

Required (Optional) Course List for enrollment after the 111 academic year

Physician-Engineer of School of Medicine

\* 112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18 級) 實際以當學期開課為主。

Applicable to new students in the 111 academic year (level 117) based on the actual class schedule.

\* 依學則規定，本系學生應修最低畢業總學分不得少於 241 學分

According to the academic rules, students of this department should take a minimum total of 241 credits for graduation.

必	普通生物學(一)(生物科 技系) General Biology	3		必	生物化學(陽明校區遠距) Biochemistry (Remote Learning)	4		必	神經解剖學實驗 Neuroanatomy Laboratory		0.5
必	普通生物學(二)(生物科 技系) General Biology (II)		3	必	生物化學實驗 Biochemistry Lab.	1		必	生理學 Physiology	2.2	3.4
必	普通生物學實驗(生物科 技系) General Biology Lab.		1	必	微生物學及免疫學 (陽明校區遠距) Microbiology & Immunology (Remote Learning)		4	必	生理學實驗 Physiology Laboratory	0.8	0.4
必 選	邏輯設計*(電機/電資模 組) Logic Design	3		選	微生物學及免疫學實驗 Lab Practice in Microbiology & Immunology		(0.7)	必	醫學遺傳學 Medical Genetics		1.6
必	線性代數 Linear Algebra		3	必	醫師工程師專題研究 <sup>2</sup> Physician Engineer Research Project		1	必	寄生蟲學 Parasitology		1.4
必 選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電 機/電資模組) (核心課程)*(基本素養) *4 Object-Oriented Programming		3	必	醫學人文的實踐 (陽明校區暑期課程) The Practice of Medical Humanities (Yang Ming Summer Course)		2	必	寄生蟲學實驗 Parasitology Lab.		0.6
必	醫學人文導論 陽明校區遠距 Introduction to Medical Humanities (Remote Learning)	2		必	生物統計學 Biostatistics		2	必	社區醫學 Community Medicine	1	2
必	心靈成長一二(導師時間) Spiritual Growth I II	1	1	必	流行病學 Epidemiology		2	必	社區醫學實習 Community Medicine Practice	1	1
必	體育 Physical Education	0	0	必	醫學人文與倫理領域 醫學人文類、醫學倫理類 (陽明校區遠距)(自選課 程) <sup>3</sup> Medical Humanities and Ethics Curriculum	2	2	必	胚胎學 Embryology	0.6	1
必 選	訊號與系統*電機模組 Signals and Systems		3	必	心靈成長三四(導師時間) Spiritual Growth III IV(Tutor Time)	1	1	必	醫事法律 Medical Laws & Regulations		1



## 112 學年度醫學系「醫師工程師組」必（選）修科目表 11202

Required (Optional) Course List for enrollment after the 111 academic year  
Physician-Engineer of School of Medicine

\* 112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118 級）實際以當學期開課為主。

Applicable to new students in the 111 academic year (level 117) based on the actual class schedule.

\* 依學則規定，本系學生應修最低畢業總學分不得少於 241 學分

According to the academic rules, students of this department should take a minimum total of 241 credits for graduation.

必選	資料結構與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sup>*1</sup> 資訊工程模組 Data Structures and Object-oriented Programming		3	必	體育 Physical Education	0	0	必	進階公共衛生議題 Topics in Advanced Public Health		1
必選	數位電路設計 <sup>*1</sup> 資訊工程模組 Digital Circuit Design		3	選	環境衛生概論 (陽明校區遠距) Introduction to Environmental Health		(1)	必	體育 Physical Education	0	0
必選	基礎程式設計 <sup>*1</sup> 資訊工程模組 Basic Programming	0	0	必選	演算法概論 <sup>*1</sup> 資訊工程模組 Introduction to Algorithms	3		必	導師時間 Class Meeting	0	0
必修	計算機概論與程式設計	3		必選	作業系統概論 <sup>*1</sup> 資訊工程模組 Introduction to Operating Systems	3		必	醫師工程師專題研究 <sup>*2</sup>	1	
				必選	計算機組織 <sup>*1</sup> 資訊工程模組 Computer Organization		3	選	神經症狀學 Symptomatology of nervous system disorders		(1)
				必選	電資專業選修 <sup>*1</sup>			選	醫療經濟 Health Economics		(2)
	電機模組 建議必修學分合計 <sup>*5</sup> Total required credits	23	21		電機模組 建議必修學分合計 <sup>*5</sup> Total required credits	20	14		必修學分合計 Total required credits	10.9	16.6
	電資模組 建議必修學分合計 <sup>*5</sup> Total required credits	23	18		電資模組 建議必修學分合計 <sup>*5</sup> Total required credits	20	14				
	資工模組 建議必修學分合計 <sup>*5</sup> Total required credits	20	21		資工模組 建議必修學分合計 <sup>*5</sup> Total required credits	18	17				
備註:											
*1: 電資必修科目與專業選修，課程內容請見醫師工程師組學生選修課程應行注意事項，必修學分合計未含電資專業選修學分數。											
*2: 醫師工程師專題研究: 必修 2 學分，分別於二年級下學期與三年級上學期各修讀 1 學分。											
*3: 「醫學人文與倫理領域」自選課程分醫學人文類與醫學倫理類，需至少各選 2 學分，且兩類課程不得相互抵免。											
*4: 自 110 學年度起，本校核心課程及語言與溝通課程依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共同課程通則辦法實施，但其中領域課程至少應修習兩個領域，且必修普通心理學、計算機概論與程式設計。											

## 112 學年度醫學系「醫師工程師組」必(選)修科目表 11202

Required (Optional) Course List for enrollment after the 111 academic year  
Physician-Engineer of School of Medicine

\* 112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18 級) 實際以當學期開課為主。

Applicable to new students in the 111 academic year (level 117) based on the actual class schedule.

\* 依學則規定，本系學生應修最低畢業總學分不得少於 241 學分

According to the academic rules, students of this department should take a minimum total of 241 credits for graduation.

\*5. 若課程列為本校核心課程之基本素養或領域課程，則學生得將該課程認列為核心課程學分數，必修學分合計未含共同課程(24 學分)，詳細內容請參考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共同課程通則修業規定(依該入學年度規定適用)。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科 目		學分		科 目		學分		科 目		學分	
		上	下			上	下				
必	藥理學 Pharmacology	2.7	1.7	必	臨床解剖學 Clinical Anatomy	2		必	醫院臨床實習 Clerkship(required course)	16	
必	外科學概論 Introduction to Surgery	0.9	1.0	必	實驗外科 Practice of Surgery	2		必	醫院臨床實習(自選科別) Clerkship(elective course)	12	
必	醫療與社會人文 Medical Humanity and Social Science	2		必	急診醫學(一) Emergency Medicine(1)	2		必	附醫實習 Clerkship in University Hospital	4	
必	病理學 Pathology	2.5	1.5	必	急診醫學(二) Emergency Medicine(2)	1		選	醫病關係討論團體(巴林團體) Balint Group for Medical Students	(0.5)	
必	病理學實驗 Pathology Lab	0.5	0.5	必	法醫學 Forensic Pathology	0.8					
必	耳鼻喉科學 Otolaryngology	1.6		必	職前臨床技能訓練 Clinical Skill Training	0.5					
必	循環學 Cardiovascular medicine	1.5		必	婦產科學 Obstetrics & Gynecology		2				
必	傳染病學 Infections disease		1.2	必	小兒科學 Pediatrics		2				
必	消化學 Gastroenterology	1.5		必	老人醫學 Geriatric Medicine	0.5					
必	呼吸學 Pulmonary medicine	1.5		必	眼科學 Ophthalmology	1.6					

## 112 學年度醫學系「醫師工程師組」必（選）修科目表 11202

Required (Optional) Course List for enrollment after the 111 academic year  
Physician-Engineer of School of Medicine

\* 112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118 級）實際以當學期開課為主。

Applicable to new students in the 111 academic year (level 117) based on the actual class schedule.

\* 依學則規定，本系學生應修最低畢業總學分不得少於 241 學分

According to the academic rules, students of this department should take a minimum total of 241 credits for graduation.

必	血液學 Hematology		1.2	必	麻醉學 Anesthesiology	1				
必	新陳代謝及內分泌學 Endocrinology	1.4		必	臨床病例及病理討論 Clinical Case Discussion (CPC)		1			
必	腎臟學 Nephrology		1.3	必	核心內科(講堂) Core-Course in Internal Medicine		1			
必	泌尿學 Urology		1.3	必	核心外科(講堂) Core-Course in Surgery		1			
必	骨骼關節學 Orthopedics		1.6	必	核心實習訓練(內科 12 週) Core Clerkship-Internal Medicine		12			
必	免疫病學 Allergy, Immunology, & Rheumatology		1.7	必	核心實習訓練(外科 12 週) Core Clerkship-Surgery		12			
必	神經學 Neurology	1.5		必	核心實習訓練(兒科 6 週) Core Clerkship-Pediatrics		6			
必	皮膚科學 Dermatology	1		必	核心實習訓練(婦產科 6 週) Core Clerkship-Obstetrics & Gynecology		6			
必	醫學腫瘤學 Medical Oncology		1.1	必	核心實習訓練(影像診斷學 4 週) Core Clerkship-Radiology		4			
必	精神科學 Psychiatry	1.6		必	核心實習訓練(精神科 2 週) Core Clerkship-Psychiatry		2			
必	影像診斷學 Imaging Diagnosis	1.3	0.5	必	核心實習訓練(家庭醫學科 1 週) Core Clerkship-Family Medicine		1			
必	放射治療學 Radiotherapy	0.3	0.2	必	核心實習訓練(高齡醫學 1 週) Core Clerkship-Geriatric Medicine		1			
必	核子醫學 Nuclear medicine	0.4	0.3	必	核心實習訓練(神經內科 2 週)		2			

## 112 學年度醫學系「醫師工程師組」必（選）修科目表 11202

Required (Optional) Course List for enrollment after the 111 academic year  
Physician-Engineer of School of Medicine

\* 112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118 級）實際以當學期開課為主。

Applicable to new students in the 111 academic year (level 117) based on the actual class schedule.

\* 依學則規定，本系學生應修最低畢業總學分不得少於 241 學分

According to the academic rules, students of this department should take a minimum total of 241 credits for graduation.

					Core Clerkship-Neurology						
必	復健醫學 Rehabilitation	0.4	0.5	必	核心實習訓練(骨科 2 週) Core Clerkship-Orthopedics		2				
必	基礎臨床技能訓練課程(一)(二) Basic Clinical Skills (BCS)一)(二)	1.5	1.5	必	臨床倫理 Clinical Ethics		1				
必	導師時間 Class Meeting	0	0	選	實證醫學臨床案例討論 Evidence-based Medicine: Case Discussion	(1)					
選	體育 Physical Education	(2)	(2)	選	醫務領導和管理 Healthcare Leadership and Management	(1)					
選	基礎醫學總論 Basic medical sciences		(2)	選	醫用台語 Medical Taiwanese		(1)				
選	整合醫學暨中醫學現代進展 Recent Advances in Integrative Medicine and Chinese Medicine		(2)	選	醫病關係討論團體(巴林團體) Balint Group for Medical Students	(0.5)					
選	藥理學實驗 Pharmacology Lab		(1)								
	必修學分合計 Total required credits	24.1	17.1		必修學分合計 Total required credits	11.4	56			必修學分合計 Total required credits	32

112 學年度醫學系醫師科學家組必（選）修科目表 11202

\*112 學年度入學醫學系 118 級醫師科學家組新生適用 實際以當學期開課為主

\*核心課程分「基本素養」及「領域課程」，「領域課程」應至少修習 2 個領域。

\*自 110 學年度入學新生必須修讀學術倫理課程，始得畢業。(必修 0 學分，採網路教學方式實施，入學第二學期結束前，須至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平台修習本課程，並應通過線上課程總測驗及格標準。)

\*自 111 學年度入學新生必須修讀「性別平等教育線上課程」，始得畢業。(必修 0 學分，於入學第一學期至本校網路教學平台修習，並通過線上測驗達及格標準。)

\*本校學則第二十九條：「學士班學生應修最低畢業學分總數.....。軍訓不計入最低畢業學分數，體育及護理選修者是否計入最低畢業學分數，由各系所自訂之，惟合計至多四學分。」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科目		學分		科目		學分		科目		學分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必	核心課程* General education core courses	4	2	必	核心課程* General education core courses	6	6	必	大體解剖學 Gross Anatomy	2	1
必	語言與溝通課程 (英文 4) English Literature	2	2	必	大二英文 Year Two English	2		必	大體解剖學實驗 Gross Anatomy Laboratory	0.8	0.2
必	語言與溝通課程 (自選 2)	2		必	醫學人文的實踐 The Practice of Medical Humanities		2	必	組織學 Histology	1	1
必	醫學人文導論 Introduction to Medical Humanities	2		必	生物化學 Biochemistry Lab.	4		必	組織學實驗 Histology Laboratory	0.5	0.5
必	普通物理學(一)(二) General Physics I、II	2	2	必	生物化學實驗 Biochemistry Lab.	1		必	生理學 Physiology	2.2	3.4
必	化學原理 Principles of Chemistry	3		必	微生物學及免疫學 Lab Practice in Microbiology & Immunology		4	必	生理學實驗 Physiology Laboratory	0.8	0.4
選	物理學實驗 Physics Laboratory		(1)	必	模擬系統與數據分析 Simulation Models and Data Analysis	2		必	胚胎學 Embryology	0.6	1
必	微積分(一)(二) Calculus I、II	2	2	必	量化數據分析 Quantitative data analysis		2	必	社區醫學 Community Medicine	1	
必	生命科學總論(上)(下) General Biology, 1st、2nd semester	2	2	必	醫學人文與倫理領域* 醫學人文類、醫學倫理類 (自選課程)* Medical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 Curriculum	2	2	必	社區醫學實習 Community Medicine Practice	1	1
必	生命科學實驗 Life Science Laboratory	2		必	寄生蟲學 Parasitology		1.4	必	神經解剖學 Neuroanatomy		2
必	遺傳學原理的實作與應用 Laboratory in Fundamental Genetics and its Applications		2	必	寄生蟲學實驗 Parasitology Lab.		0.6	必	神經解剖學實驗 Neuroanatomy Laboratory		0.5
必	有機化學 Organic Chemistry		3	必	公共衛生概論 Introduction to Public Health	1		必	醫學遺傳學 Medical Genetics		1.6
				必	生物統計學 Biostatistics		2	必	醫事法律 Medical Laws &		1

\* 112 學年度入學醫學系 118 級醫師科學家組新生適用 實際以當學期開課為主

									Regulations		
				必	流行病學 Epidemiology		2	必	進階公共衛生議題 Topics in Advanced Public Health		1
必	計算機概論 Introduction to Computer Science	2		必	心靈成長三四 (導師時間) Spiritual Growth III、IV	1	1	必	導師時間 Class Meeting	0	0
必	抽象思考與演算法 Abstraction and Algorithms		2	必	體育 Physical Education	0	0	必	體育 Physical Education	0	0
必	心靈成長一二 (導師時間) Spiritual Growth I、II (Class Meeting)	1	1	選	細胞生物學 Cell Biology	(2)	(2)	選	醫師科學家專題研究 (五)(六) Physician-Scientist Program-Research 5、6	(3)	(3)
必	體育 Physical Education	0	0	選	醫師科學家碩士專題研究(一) Physician Scientist Research in Master Program (1)	(3)		選	神經症狀學 Symptomatology of nervous system disorders		(1)
選	軍訓 Military Training	(2)	(2)	選	醫師科學家碩士專題研究(二) Physician Scientist Research in Master Program (2)		(3)	選	醫療經濟學 Health Economics		(2)
選	醫師科學家專題研究 (一)(二) Physician-Scientist Program-Research 1、2	(3)	(3)	選	醫師科學家專題研究 (三)(四) Physician-Scientist Program-Research 3、4	(3)	(3)				
選	醫師科學家研究概論 (上)(下) Physician-Scientist Program-Career Planning(1)(2)	(1)	(1)	選	醫師科學家研究概論 (上)(下) Physician-Scientist Program-Career Planning(1)(2)	(1)	(1)				
				選	環境衛生概論 Introduction to Environmental Health		(1)				
	必修學分合計	24	18		必修學分合計	19	23	必	必修學分合計	9.9	14.6

\* 「醫學人文與倫理領域」自選課程分醫學人文類與醫學倫理類，需至少各選 2 學分，且兩類課程不得相互抵免。

\* 本校核心課程及語言與溝通課程依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共同課程通則辦法實施，但其中領域課程至少應修習兩個領域，且必修普通心理學課程（個人、社會與文化領域）。

\* 「醫師科學家專題研究」與「醫師科學家碩士專題研究」皆至實驗室研究學習，為相同性質課程，同一學期不能重複選修。

\* 112 學年度入學醫學系 118 級醫師科學家組新生適用 實際以當學期開課為主

四年級				碩士班一年級				五年級			
科目		學分		科目		學分		科目		學分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必	藥理學 Pharmacology	2.7	1.7	必	學術研究倫理	0		必	臨床解剖學 Clinical Anatomy	2	
必	外科概論 Introduction to Surgery	0.9	1.0	必	論文研究 Thesis	0		必	實驗外科 Practice of Surgery	2	
必	醫療與社會人文 Medical Humanity and Social Science	2		選	醫師科學家碩士專題研究(三) Physician Scientist Research in Master Program (3)	(3)		必	急診醫學(一) Emergency Medicine(1)	2	
必	病理學 Pathology	2.5	1.5	選	醫師科學家碩士專題研究(四) Physician Scientist Research in Master Program (4)	(3)		必	急診醫學(二) Emergency Medicine(2)	1	
必	病理學實驗 Pathology Lab	0.5	0.5					必	法醫學 Forensic Pathology	0.8	
必	耳鼻喉科學 Otolaryngology	1.6						必	職前臨床技能訓練 Clinical Skill Training	0.5	
必	循環學 Cardiovascular medicine	1.5						必	婦產科學 Obstetrics & Gynecology	2	
必	傳染病學 Infections disease		1.2					必	小兒科學 Pediatrics	2	
必	消化學 Gastroenterology	1.5						必	老人醫學 Geriatric Medicine	0.5	
必	呼吸學 Pulmonary medicine	1.5						必	眼科學 Ophthalmology	1.6	
必	血液學 Hematology		1.2					必	麻醉學 Anesthesiology	1	
必	新陳代謝及內分泌學 Endocrinology	1.4						必	臨床病例及病理討論 Clinical Case Discussion (CPC)	1	
必	腎臟學 Nephrology		1.3					必	核心內科(講堂) Core-Course in Internal Medicine	1	
必	泌尿學 Urology		1.3					必	核心外科(講堂) Core-Course in Surgery	1	
必	骨骼關節學 Orthopedics		1.6					必	核心實習訓練(內科 12 週) Core Clerkship-Internal Medicine	12	
必	免疫病學		1.7					必	核心實習訓練(外科 12 週)	12	

112 學年度醫學系醫師科學家組必（選）修科目表 11202

\* 112 學年度入學醫學系 118 級醫師科學家組新生適用 實際以當學期開課為主

	Allergy, Immunology, & Rheumatology								Core Clerkship-Surgery			
必	神經學 Neurology	1.5						必	核心實習訓練(兒科 6 週) Core Clerkship-Pediatrics		6	
必	皮膚科學 Dermatology	1						必	核心實習訓練(婦產科 6 週) Core Clerkship-Obstetrics & Gynecology		6	
必	醫學腫瘤學 Medical Oncology		1.1					必	核心實習訓練(影像診斷學 4 週) Core Clerkship-Radiology		4	
必	精神科學 Psychiatry	1.6						必	核心實習訓練(精神科 2 週) Core Clerkship-Psychiatry		2	
必	影像診斷學 Imaging Diagnosis	1.3	0.5					必	核心實習訓練(家庭醫學科 1 週) Core Clerkship-Family Medicine		1	
必	放射治療學 Radiotherapy	0.3	0.2					必	核心實習訓練(高齡醫學 1 週) Core Clerkship-Geriatric Medicine		1	
必	核子醫學 Nuclear medicine	0.4	0.3					必	核心實習訓練(神經內科 2 週) Core Clerkship-Neurology		2	
必	復健醫學 Rehabilitation	0.4	0.5					必	核心實習訓練(骨科 2 週) Core Clerkship-Orthopedics		2	
必	基礎臨床技能訓練課程(一)(二) Basic Clinical Skills (BCS) I、II	1.5	1.5					必	臨床倫理 Clinical Ethics		1	
必	導師時間 Class Meeting	0	0					選	實證醫學臨床案例討論 Evidence-based Medicine: Case Discussion	(1)		
選	體育 Physical Education	(2)	(2)					選	醫務領導和管理 Healthcare Leadership and Management	(1)		
選	基礎醫學總論 Basic medical sciences		(2)					選	醫用台語 Medical Taiwanese		(1)	
選	整合醫學暨中醫學現代進展 Recent Advances in Integrative Medicine and Chinese Medicine		(2)					選	醫病關係討論團體(巴林團體) Balint Group for Medical Students	(0.5)		
選	藥理學實驗 Pharmacology Lab		(1)									
	必修學分合計	24.1	17.1						必修學分合計 Sum	11.4	56	
								*碩士班必修學分依就讀研究所規定 (詳見醫師科學家組學生選修課程應行注意事項)				



\* 112 學年度入學醫學系 118 級醫師科學家組新生適用 實際以當學期開課為主

六年級								
科 目	學分		科 目	學分		科 目	學分	
				上	下		上	下
必	醫院臨床實習 Clerkship(required course)	16						
必	醫院臨床實習(自選科別) Clerkship(elective course)	12						
必	附醫實習 Clerkship in University Hospital	4						
選	醫病關係討論團體(巴林團體) Balint Group for Medical Students	(0.5)						
	必修學分合計	32		必修學分合計			必修學分合計	

111 學年度醫學系醫師科學家組必（選）修科目表 11003/11006/11008/11104

\*111 學年度入學醫學系 117 級醫師科學家組新生適用 實際以當學期開課為主

\*核心課程分「基本素養」及「領域課程」，「領域課程」應至少修習 2 個領域。

\*自 110 學年度入學新生必須修讀學術倫理課程，始得畢業。(必修 0 學分，採網路教學方式實施，入學第二學期結束前，須至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平台修習本課程，並應通過線上課程總測驗及格標準。)

\*自 111 學年度入學新生必須修讀「性別平等教育線上課程」，始得畢業。(必修 0 學分，於入學第一學期至本校網路教學平台修習，並通過線上測驗達及格標準。)

\*本校學則第二十九條：「學士班學生應修最低畢業學分總數.....。軍訓不計入最低畢業學分數，體育及護理選修者是否計入最低畢業學分數，由各系所自訂之，惟合計至多四學分。」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科目		學分		科目		學分		科目		學分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必	核心課程* General education core courses	4	2	必	核心課程* General education core courses	6	6	必	大體解剖學 Gross Anatomy	2	1	
必	語言與溝通課程 (英文 4) English Literature	2	2	必	大二英文 Year Two English	2		必	大體解剖學實驗 Gross Anatomy Laboratory	0.8	0.2	
必	語言與溝通課程 (自選 2)	2		必	醫學人文的實踐 The Practice of Medical Humanities		2	必	組織學 Histology	1	1	
必	醫學人文導論 Introduction to Medical Humanities	2		必	生物化學 Biochemistry Lab.	4		必	組織學實驗 Histology Laboratory	0.5	0.5	
必	普通物理學(一)(二) General Physics I、II	2	2	必	生物化學實驗 Biochemistry Lab.	1		必	生理學 Physiology	2.2	3.4	
必	化學原理 Principles of Chemistry	3		必	微生物學及免疫學 Lab Practice in Microbiology & Immunology		4	必	生理學實驗 Physiology Laboratory	0.8	0.4	
選	物理學實驗 Physics Laboratory		(1)	必	模擬系統與數據分析 Simulation Models and Data Analysis	2		必	胚胎學 Embryology	0.6	1	
必	微積分(一)(二) Calculus I、II	2	2	必	量化數據分析 Quantitative data analysis		2	必	社區醫學 Community Medicine	1		
必	生命科學總論(上)(下) General Biology, 1st、2nd semester	2	2	必	醫學人文與倫理領域* 醫學人文類、醫學倫理類 (自選課程)* Medical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 Curriculum	2	2	必	社區醫學實習 Community Medicine Practice	1	1	
必	生命科學實驗 Life Science Laboratory	2		必	寄生蟲學 Parasitology		1.4	必	流行病學 Epidemiology	2		
必	遺傳學原理的實作與應用 Laboratory in Fundamental Genetics and its Applications		2	必	寄生蟲學實驗 Parasitology Lab.		0.6	必	神經解剖學 Neuroanatomy		2	
必	有機化學 Organic Chemistry		3	必	公共衛生概論 Introduction to Public Health		1	必	神經解剖學實驗 Neuroanatomy Laboratory		0.5	
必	計算機概論 Introduction to Computer Science	2		必	心靈成長三四 (導師時間) Spiritual Growth III、IV	1	1	必	醫學遺傳學 Medical Genetics		1.6	

\* 111 學年度入學醫學系 117 級醫師科學家組新生適用 實際以當學期開課為主

必	抽象思考與演算法 Abstraction and Algorithms		2	必 選	體育 Physical Education	0	0	必	生物統計學 Biostatistics	2	
必	心靈成長一二 (導師時間) Spiritual Growth I、II (Class Meeting)	1	1	選	細胞生物學 Cell Biology	(2)	(2)	必	醫事法律 Medical Laws & Regulations		1
必	體育 Physical Education	0	0	選	醫師科學家碩士專題研究(一) Physician Scientist Research in Master Program (1)	(3)		必	進階公共衛生議題 Topics in Advanced Public Health		1
選	軍訓 Military Training	(2)	(2)	選	醫師科學家碩士專題研究(二) Physician Scientist Research in Master Program (2)		(3)	選	醫師科學家專題研究 (五)(六) Physician-Scientist Program-Research 5、6	(3)	(3)
選	醫師科學家專題研究 (一)(二) Physician-Scientist Program-Research 1、2	(3)	(3)	選	醫師科學家專題研究 (三)(四) Physician-Scientist Program-Research 3、4	(3)	(3)	選	神經症狀學 Symptomatology of nervous system disorders		(1)
選	醫師科學家研究概論 (上)(下) Physician-Scientist Program-Career Planning(1)(2)	(1)	(1)	選	醫師科學家研究概論 (上)(下) Physician-Scientist Program-Career Planning(1)(2)	(1)	(1)	選	醫療經濟學 Health Economics		(2)
				選	學術英文寫作 Academic Writing and Research		(1)	必	體育 Physical Education	0	0
				選	環境衛生概論 Introduction to Environmental Health		(1)	必	導師時間 Class Meeting	0	0
	必修學分合計	24	18		必修學分合計	18	20	必	必修學分合計	13. 9	14. 6

\* 「醫學人文與倫理領域」自選課程分醫學人文類與醫學倫理類，需至少各選 2 學分，且兩類課程不得相互抵免。

\* 本校核心課程及語言與溝通課程依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共同課程通則辦法實施，但其中領域課程至少應修習兩個領域，且必修普通心理學課程（個人、社會與文化領域）。

\* 「醫師科學家專題研究」與「醫師科學家碩士專題研究」皆至實驗室研究學習，為相同性質課程，同一學期不能重複選修。

\* 111 學年度入學醫學系 117 級醫師科學家組新生適用 實際以當學期開課為主

四年級				碩士班一年級				五年級			
科目		學分		科目		學分		科目		學分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必	藥理學 Pharmacology	2.7	1.7	必	學術研究倫理	0		必	臨床解剖學 Clinical Anatomy	2	
必	外科概論 Introduction to Surgery	0.9	1.0	必	論文研究 Thesis	0		必	實驗外科 Practice of Surgery	2	
必	醫療與社會人文 Medical Humanity and Social Science	2		選	醫師科學家碩士專題研究(三) Physician Scientist Research in Master Program (3)	(3)		必	急診醫學(一) Emergency Medicine(1)	2	
必	病理學 Pathology	2.5	1.5	選	醫師科學家碩士專題研究(四) Physician Scientist Research in Master Program (4)	(3)		必	急診醫學(二) Emergency Medicine(2)	1	
必	病理學實驗 Pathology Lab	0.5	0.5					必	法醫學 Forensic Pathology	0.8	
必	耳鼻喉科學 Otolaryngology	1.6						必	職前臨床技能訓練 Clinical Skill Training	0.5	
必	循環學 Cardiovascular medicine	1.5						必	婦產科學 Obstetrics & Gynecology	2	
必	傳染病學 Infections disease		1.2					必	小兒科學 Pediatrics	2	
必	消化學 Gastroenterology	1.5						必	老人醫學 Geriatric Medicine	0.5	
必	呼吸學 Pulmonary medicine	1.5						必	眼科學 Ophthalmology	1.6	
必	血液學 Hematology		1.2					必	麻醉學 Anesthesiology	1	
必	新陳代謝及內分泌學 Endocrinology	1.4						必	臨床病例及病理討論 Clinical Case Discussion (CPC)	1	
必	腎臟學 Nephrology		1.3					必	核心內科(講堂) Core-Course in Internal Medicine	1	
必	泌尿學 Urology		1.3					必	核心外科(講堂) Core-Course in Surgery	1	
必	骨骼關節學 Orthopedics		1.6					必	核心實習訓練(內科 12 週) Core Clerkship-Internal Medicine	12	
必	免疫病學		1.7					必	核心實習訓練(外科 12 週)	12	

\* 111 學年度入學醫學系 117 級醫師科學家組新生適用 實際以當學期開課為主

	Allergy, Immunology, & Rheumatology								Core Clerkship-Surgery			
必	神經學 Neurology	1.5						必	核心實習訓練(兒科 6 週) Core Clerkship-Pediatrics		6	
必	皮膚科學 Dermatology	1						必	核心實習訓練(婦產科 6 週) Core Clerkship-Obstetrics & Gynecology		6	
必	醫學腫瘤學 Medical Oncology		1.1					必	核心實習訓練(影像診斷學 4 週) Core Clerkship-Radiology		4	
必	精神科學 Psychiatry	1.6						必	核心實習訓練(精神科 2 週) Core Clerkship-Psychiatry		2	
必	影像診斷學 Imaging Diagnosis	1.3	0.5					必	核心實習訓練(家庭醫學科 1 週) Core Clerkship-Family Medicine		1	
必	放射治療學 Radiotherapy	0.3	0.2					必	核心實習訓練(高齡醫學 1 週) Core Clerkship-Geriatric Medicine		1	
必	核子醫學 Nuclear medicine	0.4	0.3					必	核心實習訓練(神經內科 2 週) Core Clerkship-Neurology		2	
必	復健醫學 Rehabilitation	0.4	0.5					必	核心實習訓練(骨科 2 週) Core Clerkship-Orthopedics		2	
必	基礎臨床技能訓練課程(一)(二) Basic Clinical Skills (BCS) I、II	1.5	1.5					必	臨床倫理 Clinical Ethics		1	
必	導師時間 Class Meeting	0	0					選	實證醫學臨床案例討論 Evidence-based Medicine: Case Discussion	(1)		
選	體育 Physical Education	(2)	(2)					選	醫務領導和管理 Healthcare Leadership and Management	(1)		
選	基礎醫學總論 Basic medical sciences		(2)					選	醫用台語 Medical Taiwanese		(1)	
選	整合醫學暨中醫學現代進展 Recent Advances in Integrative Medicine and Chinese Medicine		(2)					選	醫病關係討論團體(巴林團體) Balint Group for Medical Students	(0.5)		
選	藥理學實驗 Pharmacology Lab		(1)									
	必修學分合計	24.1	17.1						必修學分合計 Sum	11.4	56	
								*碩士班必修學分依就讀研究所規定 (詳見醫師科學家組學生選修課程應行注意事項)				

\* 111 學年度入學醫學系 117 級醫師科學家組新生適用 實際以當學期開課為主

六年級											
科	目	學分		科	目	學分		科	目	學分	
						上	下			上	下
必	醫院臨床實習 Clerkship(required course)	16									
必	醫院臨床實習(自選科別) Clerkship(elective course)	12									
必	附醫實習 Clerkship in University Hospital	4									
選	醫病關係討論團體(巴林團體) Balint Group for Medical Students	(0.5)									
	必修學分合計	32			必修學分合計				必修學分合計		

##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醫學系學生選修課程應行注意事項

85年5月24日教務會議通過  
 91年4月17日教務會議第一次修訂  
 93年4月14日教務會議第二次修訂  
 94年4月20日教務會議第三次修訂  
 95年4月10日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96年11月13日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97年5月2日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97年11月4日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98年4月8日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98年11月3日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99年11月3日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100年3月30日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100年12月9日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101年5月31日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101年12月7日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102年4月9日教學發展暨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102年11月15日教學發展暨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104年10月27日教學發展暨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105年4月29日教學發展暨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105年11月11日教學發展暨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106年5月12日教學發展暨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107年5月4日教學發展暨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107年11月5日教學發展暨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108年4月12日教學發展暨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108年11月4日教學發展暨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109年5月5日教學發展暨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110年4月9日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110年10月19日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111年3月29日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111年5月31日系務會議核備通過  
 111年10月25日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111年12月6日系務會議核備通過  
 112年3月28日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 一、必須修習醫學人文與社會領域課程共 12 學分，包含必修 8 學分（醫學人文導論 2 學分、醫學人文的實踐 2 學分、醫事法律 1 學分、醫療與社會人文 2 學分、臨床倫理 1 學分）、以及醫學倫理類課程必選至少 2 學分、醫學人文類課程必選至少 2 學分。以上規定自 107 學年度入學之學生起適用(113 級)，該屆以前入學之學生適用入學時之規定，詳細修課內容請參照入學時之必選修課程科目表。
- 二、除重修科目外，各科課程之講授與實驗應於同一學期修習，同一科目講授部分未修習之前，不得修習實驗課程。
- 三、新生抵免學分應於進入本學系第一學期，本校規定時間內提出申請為原則；已修畢但不及格之科目，不予受理。所有科目之抵免申請以一次為限，未通過抵免之科目不得再行申請。
- 四、二年級上學期大二英文課程(2 學分)，需於一下學期結束前依「語言與溝通課程-英文」之抵免標準規定辦理抵免(不含課程抵免者)，逾期不受理；二年級下學期進階英文課程(2 學分)，得於二上學期結束前以本系認可之英文能力相關證明提出免修申請，逾期不受理。未辦理抵免及免修者，一律需修滿 4 學分，自 106 學年度入學學生起，取消進階英文課程。<sup>註 5</sup>
- 五、自 110 學年度起，本校核心課程及語言與溝通課程依國立陽明交通大

學共同課程通則辦法實施，但其中領域課程至少應修習兩個領域，且必修普通心理學。

- 六、學生修習三、四年級 PBL 整合課程，當學生整合課程有一部分不及格，經授課單位及學系同意，可參加校內外暑修課程補修，或學生可選擇重修全學期整合課程。若當學年總學分數二分之一以上(含)不及格者，則必須重修該年級整合課程。學生重修整合課程時，其當學期之 PBL 小組討論課程必須全程參與<sup>註6</sup>。其重複修習已修讀及格之科目，應計入當學期學分、成績，並得予重複採計歷年總學分數及總平均成績，唯不得重複計入最低畢業學分數。
- 七、三、四年級 PBL 整合課程係採用一學年區段式之學習課程，當學生在學年中途休學後復學，其重修課程若屬連續性之整年課程，學生應予以重修，其重複修習已修讀及格之科目，應計入當學期學分、成績，並得予重複採計歷年總學分數及總平均成績，唯不得重複計入最低畢業學分數。
- 八、學生修習三、四年級 PBL 整合課程之全學年科目，其第一學期之學分及成績均先予列計及登錄，並依本校學則第三十七條第四項規定計算學期學業平均成績。全學年科目將該科目當學期原始成績及全學年平均成績（以該科目全學年學分總數除各學期積分總數計）送交教務處註冊組，註冊組以該科目之全學年平均成績登錄其第二學期成績並重新登錄其第一學期成績（第一、二學期學分數仍依原配置學分數列計）。
- 九、學生必須修完醫學系前四年之所有課程並考試及格且取得系規定之英文能力檢定證明後方能修習第五年之課程。<sup>註1</sup>
- 十、
  - (一)、五、六、七年級之課程包含四階段：(七年制適用)
    - 1、第一階段：實習前導入課程：自 8 月至 10 月底。
    - 2、第二階段：9 個月核心實習訓練課程：自 11 月至隔年 7 月，除依排定之核心實習訓練（包括三個月內科、三個月外科、三個月婦產小兒科影像診斷學），仍須修習其他臨床課程。
    - 3、第三階段：10 個月大六實習訓練課程。
    - 4、第四階段：12 個月大七畢業前一般醫學訓練課程。  
第一、二階段未修畢前，不得進入第三階段大六實習訓練課程。
  - (二)、五、六年級之課程包含三階段：(六年制：102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 1、第一階段：實習前導入課程：自 8 月中旬至 10 月底。
    - 2、第二階段：48 週核心實習訓練課程：自 11 月至隔年 10 月，除依排定之核心實習訓練（包括 12 週內科、12 週外科、6 週婦產科、6 週小兒科、4 週影像診斷學、2 週精神科、1 週家醫科、1 週老年醫學以及 4 週附設醫院實習），仍須修習其他臨床課程。
    - 3、第三階段：28 週臨床實習課程，含 6 週內科、4 週外科、2 週急診



必修實習，以及 12 週外調實習選修課程。

第一、二階段未修畢前，不得進入第三階段大六實習訓練課程。

五、六年級之課程包含三階段：(六年制：103 學年度入學學生起適用)

1、第一階段：實習前導入課程：自 8 月至 9 月底。

2、第二階段：48 週核心實習訓練課程：自 10 月至隔年 9 月，除依排定之核心實習訓練（包括內科 12 週，外科 12 週，婦產科 6 週，小兒科 6 週，家庭醫學科 1 週，高齡醫學 1 週，影像診斷學 4 週，精神科 2 週，神經內科 2 週，骨科 2 週），仍須修習其他臨床課程。

3、第三階段：36 週臨床實習課程，含 6 週內科、4 週外科、2 週急診、2 週婦產科、2 週小兒科必修實習，4 週附醫實習，以及 12 週外調實習選修課程。

第一、二階段未修畢前，不得進入第三階段大六實習訓練課程。

十一、學生必須修完一至七年級(六年制：一至六年級)所有課程並考試及格，才可以取得畢業證書。

十二、修習不同學籍課程之必修科目及學分數認定機制：<sup>\*\*2</sup>

(一)、醫一至醫二：連續修習完整醫一至醫二所有必修學分，即可認定。

(二)、醫三至醫四：連續修習完整醫三至醫四所有必修學分，即可認定。

(三)、醫五至醫七(六年制：醫五至醫六)：若學生中途因故休學，復學時原則上銜接原休學階段的未修畢之課程；但考量醫學知識更新快速，是否須重新修習原休學階段的全部課程，由醫學系認定之，其重複修習已修讀及格之科目，應計入當學期學分、成績，並得予重複採計歷年總學分數及總平均成績，唯不得重複計入最低畢業學分數。

十三、僑生及外籍生，由系主任邀請學生導師等辦理中文程度測試及面談，未通過者須另行取得「華語文能力測驗 CPT 高等測驗 5 級證書或其他同等測驗證明」後方能修習第三年之課程。<sup>\*\*3</sup>

十四、醫學系學生應修之必修課程，除不及格重修外，均須修習本系自有之課程，不得以其他系所、學校課程替代。<sup>\*\*4</sup>

十五、學生於補修或重修課程之學期，如因特殊狀況，無法符合本注意事項之規定者，得向本學系主任提出申請，經相關學科授課教師及學科主任同意後，以個案處理。

十六、本注意事項經本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送系務會議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註 1：英文能力相關證明包含：(1)托福紙筆測驗 (TOEFL ITP) 550 分 (含) 以上。(2)托福網路測驗 (TOEFL iBT) 79 分(含)以上。(3)雅思國際英語測驗 (IELTS) 6 級 (含) 以上。(4)通過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中高級初試。(5)

多益英語測驗 (TOEIC) 750 分 (含) 以上。(6)通過其它非本條明列之各項英語認證者，得檢附證明文件，向語言學習與寫作中心申請個案審查。

(7)大二英文抵免者(不含課程抵免者)。

註 2：本系已自 94 學年開始全面實施新課程，不得以舊制課程抵免新課程學分。

註 3：自 98 學年度入學新生始實施。

註 4：除本系醫學人文與社會領域課程、大二英文、科學發表與思維及國考科目外，一、二年級必修課程學生得自行確認學分數後修習本校他系課程，惟通識課程仍依陽明校區博雅書苑規定為主。計算機概論得修習同等程度或進階程式設計相關課程。

註 5：大二英文抵免申請辦法自 107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106 學年度(含)以前入學學生仍維持免修申請辦法。

註 6：學生重修整合課程，其當學期 PBL 小組討論課程之出席率需達九成，始能取得 PBL 平時考核成績。

##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醫學系醫師科學家組 學生選修課程應行注意事項(自 105 學年入學適用)

104 年 3 月 17 日教學發展暨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04 年 6 月 4 日校級課程委員會議修訂通過  
 104 年 10 月 27 日醫學系教學發展暨課程委員會議修訂通過  
 105 年 11 月 11 日醫學系教學發展暨課程委員會議修訂通過  
 106 年 5 月 12 日醫學系教學發展暨課程委員會議修訂通過  
 106 年 11 月 10 日醫學系教學發展暨課程委員會議修訂通過  
 107 年 5 月 4 日醫學系教學發展暨課程委員會議修訂通過  
 107 年 11 月 5 日醫學系教學發展暨課程委員會議修訂通過  
 108 年 4 月 12 日教學發展暨課程委員會議修訂通過  
 108 年 11 月 4 日教學發展暨課程委員會議修訂通過  
 109 年 5 月 5 日教學發展暨課程委員會議修訂通過  
 109 年 11 月 3 日課程委員會議修訂通過  
 110 年 4 月 9 日課程委員會議修訂通過  
 110 年 10 月 19 日課程委員會議修訂通過  
 111 年 3 月 29 日課程委員會議修訂通過  
 111 年 5 月 31 日系務會議核備通過  
 111 年 10 月 25 日課程委員會議修訂通過  
 111 年 12 月 6 日系務會議核備通過  
 112 年 3 月 28 日課程委員會議修訂通過

- 一、必須修習醫學人文與社會領域課程共 12 學分，包含必修 8 學分（醫學人文導論 2 學分、醫學人文的實踐 2 學分、醫事法律 1 學分、醫療與社會人文 2 學分、臨床倫理 1 學分）、以及醫學倫理類課程必選至少 2 學分、醫學人文類課程必選至少 2 學分。以上規定自 107 學年度入學之學生起適用(113 級)，該屆以前入學之學生適用入學時之規定，詳細修課內容請參照入學時之必選修課程科目表。
- 二、同一科目講授部分未修習之前，不得修習實驗課程。
- 三、新生抵免學分應於進入本學系第一學期，本校規定時間內提出申請為原則；已修畢但不及格之科目，不予受理。所有科目之抵免申請以一次為限，未通過抵免之科目不得再行申請。
- 四、二年級上學期大二英文課程(2 學分)，得於一下學期結束前，依「語言與溝通課程-英文」之抵免標準規定辦理抵免(不含課程抵免者)，逾期不受理。未辦理抵免及免修者，一律需修滿應修學分。<sup>註3</sup>
- 五、自 110 學年度起，本校核心課程及語言與溝通課程依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共同課程通則辦法實施，但其中領域課程至少應修習兩個領域，且必修普通心理學。
- 六、學生修習三、四年級 PBL 整合課程，當學生整合課程有一部分不及格，經授課單位及學系同意，可參加校內外暑修課程補修，或學生可選擇重修全學期整合課程。若當學年總學分數二分之一以上(含)不及格者，則必須重修該年級整合課程。學生重修整合課程時，其當學期之 PBL 小組討論課程必須全程參與<sup>註4</sup>。其重複修習已修讀及格之科目，應計入當學期學分、成績，並得予重複採計歷年總學分數及總平均成績，唯不得重複計入最低畢業學分

數。

七、三、四年級 PBL 整合課程係採用一學年區段式之學習課程，當學生在學年中途休學後復學，其重修課程若屬連續性之整年課程，學生應予以重修，其重複修習已修讀及格之科目，應計入當學期學分、成績，並得予重複採計歷年總學分數及總平均成績，唯不得重複計入最低畢業學分數。

八、學生修習三、四年級 PBL 整合課程之全學年科目，其第一學期之學分及成績均先予列計及登錄，並依本校學則第三十七條第四項規定計算學期學業平均成績。全學年科目將該科目當學期原始成績及全學年平均成績（以該科目全學年學分總數除各學期積分總數計）送交教務處註冊組，註冊組以該科目之全學年平均成績登錄其第二學期成績並重新登錄其第一學期成績（第一、二學期學分數仍依原配置學分數列計）。

九、本組學生必須修完醫學系前四年及研究所一年級(研一)之所有課程(不含碩士班研究生畢業論文 6 學分)，且符合醫師科學家組英文檢定標準<sup>註 1</sup>，方能修習醫學系第五年之課程。

十、五、六年級之課程包含三階段：

(一)、第一階段：實習前導入課程：自 8 月至 9 月底。

(二)、第二階段：48 週核心實習訓練課程：自 10 月至隔年 9 月，除依排定之核心實習訓練（包括內科 12 週，外科 12 週，婦產科 6 週，小兒科 6 週，家庭醫學科 1 週，高齡醫學 1 週，影像診斷學 4 週，精神科 2 週，神經內科 2 週，骨科 2 週），仍須修習其他臨床課程。

(三)、第三階段：36 週臨床實習課程，含 6 週內科、4 週外科、2 週急診、2 週婦產科、2 週小兒科必修實習，4 週附醫實習，以及 12 週外調實習選修課程。

第一、二階段未修畢前，不得進入第三階段大六實習訓練課程。

十一、學生應修之必修課程，除不及格重修外，均須修習本組自有之課程，不得以本校其他系所或外校課程替代。

十二、學生於補修或重修課程之學期，如因特殊狀況，無法符合本注意事項之規定者，得向本學系主任提出申請，經相關學科授課教師及學科主任同意後，以個案處理。

十三、學生須於大學三年級開學前，選定論文指導教授。

(一) 指導教授資格：

各研究生之指導教授應符合本校「研究生論文指導教授資格認定準則」之規定，並經由醫學系核定。

(二) 指導教授之職責：

1. 負責指導研究生之全程學業輔導，含選課、閱讀、研究、實驗、論文撰寫等。

2. 出席與指導研究生有關之評審會議。

十四、學生須於大學三年級下學期初提交研究所志願，四年級以甄試進入論文

指導教授所屬研究所，碩士班之入學方式，請參閱欲申請研究所之招生簡章。

十五、 學生選定論文指導教授所屬之陽明校區研究所，須經該所所務會議決議，承認以下課程合計共 12 學分為該所畢業學分。

醫師科學家碩士專題研究(一):研究所大學部合開	3 學分
醫師科學家碩士專題研究(二):研究所大學部合開	3 學分
醫師科學家碩士專題研究(三):研究所大學部合開	3 學分
醫師科學家碩士專題研究(四):研究所大學部合開	3 學分

學生可於大學一年級至四年級先行選修以上課程，並於研究所一年級向研究所申請抵免學分，抵免課程成績須達 70 分以上方得申請。

\*醫師科學家碩士專題研究(一)、(二)建議於大二選修；醫師科學家碩士專題研究(三)、(四)建議於研一選修。

十六、 學生在錄取研究所前，曾修習過相當於研究所必選科目，且成績達 70 分以上，且該課程未計入學士班規定之畢業學分數，其所修讀科目之學分，符合下列條件者，可報請研究所經由考核後申請抵免。

- (一) 科目名稱、內容及性質相同者（需提原校成績證明）。
- (二) 科目名稱不同但性質相同者（需提原校成績證明，並由該科教師認定之）。
- (三) 學分數以多抵少者：經核定抵免後，以該科目之學分數登記。
- (四) 學分數以少抵多者：由研究所核定應補修之學分數，俟修足後再行辦理。
- (五) 特殊案例，經研究所核可者。

抵免學分需於入學後第一學期加、退選結束前提出申請，抵免之學分總數依各研究所修業辦法規定。論文不得抵免。

十七、 學生應於研究所一年級修畢上述 12 學分及符合研究所修業規定且及格、通過碩士學位考試、並完成畢業論文 6 學分者，方能取得研究所碩士學位。碩士班學位證書以於大學部課程完成時連同碩士班學位證書一併頒發為原則。

十八、 有關本組學雜費繳交方式，學生應於大一至大四繳交學士班學雜費，研一就讀碩士班期間繳交就讀該所之碩士班學雜費(學士班學雜費免繳)，大五至大六繳交學士班學雜費。

\*如學生於研一結束時未能完成碩士班，自大五起應同時繳交學士班及碩士班學雜費，直至碩士班學業完成。

十九、 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其他有關規定辦理。

二十、 本注意事項經本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送系務會議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註 1：醫學系醫師科學家組英文檢定標準：(1)托福紙筆測驗 (TOEFL ITP) 550 分 (含) 以上。(2)托福網路測驗 (TOEFL iBT) 79 分(含)以上。(3)雅思國際英語測驗 (IELTS) 6 級 (含) 以上。(4)通過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中高級初試。(5)多益英語測驗 (TOEIC) 750 分 (含) 以上。(6)通過其它非本條明列之各項英語認證者，得檢附證明文件，向語言學習與寫作中心申請個案審查。(7)大二英文抵免者(不含課程抵免者)。
- 註 2：申請免修的課程，皆不計入畢業學分數。
- 註 3：大二英文抵免申請辦法自 107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106 學年度(含)以前入學學生仍維持免修申請辦法。
- 註 4：學生重修整合課程，其當學期 PBL 小組討論課程之出席率需達九成，始能取得 PBL 平時考核成績。

##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醫學系醫師工程師組學生選修課程應行注意事項

108年11月04日教學發展暨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09年05月05日教學發展暨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09年11月3日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10年4月9日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10年10月19日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11年3月29日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11年5月31日系務會議核備通過  
 111年10月25日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11年12月6日系務會議核備通過  
 112年3月28日課程委員會議修訂通過

- 一、必須修習醫學人文與社會領域課程共12學分，包含必修8學分（醫學人文導論2學分、醫學人文的實踐2學分、醫事法律1學分、醫療與社會人文2學分、臨床倫理1學分）、以及醫學倫理類課程必選至少2學分、醫學人文類課程必選至少2學分。
- 二、同一科目講授部分未修習之前，不得修習實驗課程。
- 三、新生抵免學分應於進入本學系第一學期，本校規定時間內提出申請為原則；已修畢但不及格之科目，不予受理。所有科目之抵免申請以一次為限，未通過抵免之科目不得再行申請。
- 四、本組學生大學前二年在交大校區修讀基礎學科與電資專業課程，大三回到陽明校區修讀醫學專業課程。學生必須修完一至四年級之所有課程並考試及格，且取得系規定之英文能力檢定證明<sup>\*\*1</sup>後，方能修習第五年之課程。
- 五、本組學生一、二年級修習課程列表如下：

（一）基礎科學必修	備註說明
微積分(一)【4學分】	暑修或榮譽班
微積分(二)【4學分】	
物理(一)【4學分】	榮譽班
化學(一)【3學分】	光電系
化學(二)【3學分】	光電系
普通生物學(一)【3學分】	生物科技系
普通生物學(二)【3學分】	生物科技系
普通生物學實驗【1學分】	生物科技系
（二）電資必修科目	備註說明（課程模組三選一）
計算機概論與程式設計【3學分】 <sup>**2</sup>	共同必修
線性代數【3學分】	
邏輯設計【3學分】	電機模組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3學分】 <sup>**2</sup>	
微分方程【3學分】	

電子學(一) 【3 學分】	
電子實驗(一) 【2 學分】	
訊號與系統 【3 學分】	
資料結構與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3 學分】	資訊工程模組
演算法概論 【3 學分】	
數位電路設計 【3 學分】	
作業系統概論 【3 學分】	
計算機組織 【3 學分】	
基礎程式設計 【0 學分】	
邏輯設計 【3 學分】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3 學分】 <sup>註2</sup>	
微分方程 【3 學分】	
電子學(一) 【3 學分】	
電子實驗(一) 【2 學分】	
(三) 電資專業選修	備註說明
電路學 【3 學分】	<p>1. 電資必修科目與電資專業選修學分數合計至少 25 學分 (不可重複選修已被列入該模組之必修課程)</p> <p>2. 電機工程學系之特色領域課程、資訊工程學系之主題學程選修合計不得超過 3 個領域/主題課程</p>
電磁學 【3 學分】	
訊號與系統 【3 學分】	
資料結構與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3 學分】	
演算法概論 【3 學分】	
作業系統概論 【3 學分】	
計算機組織 【3 學分】	
機率 【3 學分】	
機器學習概論與實作 【3 學分】	
健康照護數位轉型講座 【2 學分】	
離散數學 【3 學分】	
<u>電機工程學系之特色領域課程</u>	
<u>資訊工程學系之主題學程</u>	
<u>醫學系智慧健康照護跨域學程之資工系選修課程</u>	
(四) 醫學必修科目	
生物化學 【4 學分】	陽明校區遠距
生物化學實驗 【1 學分】	陽明校區上課
公共衛生概論 【1 學分】	陽明校區遠距
微生物及免疫學 【4 學分】	陽明校區遠距
醫學人文導論 【2 學分】	陽明校區遠距
醫學人文的實踐 【2 學分】	陽明校區暑期
醫學人文與倫理領域 【2 學分】	陽明校區遠距
醫學倫理類	



醫學人文與倫理領域【2學分】 醫學人文類	陽明校區遠距
心靈成長一三三四【1學分】	導師時間，共4學分
<u>生物統計學【2學分】<sup>註6</sup></u>	<u>陽明校區上課</u>
<u>流行病學【2學分】<sup>註6</sup></u>	<u>陽明校區上課</u>

(五)醫師工程師專題研究：必修2學分，分別於二年級下學期與三年級上學期各修讀1學分。

(六)通識課程 24 學分<sup>註3</sup>：含核心或校基本素養通識課程共 16 學分（必選心理學概論）、跨院基本素養通識 6 學分、外語課程 2 學分。(109 學年度入學適用)

(七)自 110 學年度起，本校核心課程及語言與溝通課程依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共同課程通則辦法實施，但其中領域課程至少應修習兩個領域，且必修心理學概論(自 111 學年度起更名為普通心理學)。

六、學生修習三、四年級 PBL 整合課程，當學生整合課程有一部分不及格，經授課單位及學系同意，可參加校內外暑修課程補修，或學生可選擇重修全學期整合課程。若當學年總學分數二分之一以上(含)不及格者，則必須重修該年級整合課程。學生重修整合課程時，其當學期之 PBL 小組討論課程必須全程參與<sup>註4</sup>。其重複修習已修讀及格之科目，應計入當學期學分、成績，並得予重複採計歷年總學分數及總平均成績，唯不得重複計入最低畢業學分數。

七、三、四年級 PBL 整合課程係採用一學年區段式之學習課程，當學生在學年中途休學後復學，其重修課程若屬連續性之整年課程，學生應予以重修，其重複修習已修讀及格之科目，應計入當學期學分、成績，並得予重複採計歷年總學分數及總平均成績，唯不得重複計入最低畢業學分數。

八、學生修習三、四年級 PBL 整合課程之全學年科目，其第一學期之學分及成績均先予列計及登錄，並依本校學則第三十七條第四項規定計算學期學業平均成績。全學年科目將該科目當學期原始成績及全學年平均成績（以該科目全學年學分總數除各學期積分總數計）送交教務處註冊組，註冊組以該科目之全學年平均成績登錄其第二學期成績並重新登錄其第一學期成績（第一、二學期學分數仍依原配置學分數列計）。

九、五、六年級之課程包含三階段：

(一)、第一階段：實習前導入課程：自 8 月至 9 月底。

(二)、第二階段：48 週核心實習訓練課程：自 10 月至隔年 9 月，除依排定之核心實習訓練（包括內科 12 週，外科 12 週，婦產科 6 週，小兒科 6 週，家庭醫學科 1 週，高齡醫學 1 週，影像診斷學 4 週，精神科 2 週，神經內科 2 週，骨科 2 週），仍須修習其他臨床課程。

(三)、第三階段：36 週臨床實習課程，含 6 週內科、4 週外科、2 週急診、2 週婦產科、2 週小兒科必修實習，4 週附醫實習，以及 12 週外調實習選修課程。

第一、二階段未修畢前，不得進入第三階段大六實習訓練課程。

十、學生應修之必修課程，除不及格重修外，均須修習本組自有之課程，不得以本校其他系所或外校課程替代<sup>註5</sup>。

十一、學生於修業期間如因特殊狀況，無法符合本注意事項之規定者，得向本學系主任提出申請，經系主任同意後，以個案處理。

十二、學生修畢並通過本組所規定之必修及必選修所有課程，將授予「醫學士學位」暨加註「電資雙專長」之畢業證書。

十三、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其他相關規定辦理。

十四、本注意事項經本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送系務會議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註1：醫學系「醫師工程師組」英文檢定標準：(1)托福紙筆測驗 (TOEFL ITP) 55 分 (含) 以上。(2)托福網路測驗 (TOEFL iBT) 79 分(含)以上。(3)雅思國際英語測驗 (IELTS) 6 級 (含) 以上。(4)通過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中高級初試。(5)多益英語測驗 (TOEIC) 750 分 (含) 以上。(6)通過其它非本條明列之各項英語認證者，得檢附證明文件，向語言學習與寫作中心申請個案審查。

註2：若課程列為本校核心課程之基本素養或領域課程，則學生得將該課程認列為核心課程學分數。

註3：通識課程學分之認定原則以「國立交通大學通識課程修習辦法」為依據，唯外語課程之學分除外，以「國立陽明大學學生修讀英文課程及抵免準則」為依據。

註4：學生重修整合課程，其當學期 PBL 小組討論課程之出席率需達九成，始能取得 PBL 平時考核成績。

註5：除本系醫學人文與社會領域課程及國考科目外，一、二年級必修課程學生得自行確認學分數後修習本校他系課程，惟通識課程仍依交大校區通識課程修習辦法為主。計算機概論得修習同等程度或進階程式設計相關課程。

註6：自 112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改至二年級下學期修習。

##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醫學系醫師科學家組修讀碩士學位獎助辦法**

108年4月12日教學發展暨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08年11月04日教學發展暨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12年3月28日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第一條 為鼓勵醫學系醫師科學家組學生攻讀碩士學位，特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申請資格

符合以下條件之醫師科學家組學生方得申請：

- 一、錄取研究所之醫師科學家組學生，修讀碩士學位者。
- 二、學生學年(上下學期)成績每科不低於70分。
- 三、曾申請國科會大專生研究計畫者。

### 第三條 獎學金金額

就讀碩士班期間，每月一萬元。獎學金於每學年結束後一次性發放，碩士以一年為限。修業途中如遇休學則停止發放，頒發期限內退學或修業完畢者則不再頒發。

**\*本獎學金每學年度頒發金額得視學校經費狀況調整，無經費時則予以停止辦理。**

第四條 本獎學金每學年受理申請一次，符合第二條申請資格者應依醫學系規定申請日期，檢附相關證明文件提出申請。

第五條 本辦法經本系課程委員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醫學院醫學系實習辦法

## 附件四

85年7月訂定全文十三條  
86年5月7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88年11月15日教務會議通過修正第七條  
89年4月26日教務會議通過修正第五條  
91年4月17日教務會議通過修正第四條、第六條  
91年11月6日教務會議通過修正第七條、第十一條  
94年11月2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5年4月10日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95年9月7日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96年4月13日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96年11月13日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97年11月4日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98年2月18日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98年4月8日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98年11月3日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00年3月30日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00年12月9日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01年5月31日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02年4月9日教學發展暨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02年11月15日教學發展暨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03年5月2日教學發展暨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04年10月27日教學發展暨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05年4月29日教學發展暨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05年7月29日教學發展暨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06年5月12日教學發展暨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06年11月10日教學發展暨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07年5月4日教學發展暨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10年4月9日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11年3月29日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12年3月28日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 第一條 本辦法依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學生見實習辦法第三條訂定之。
- 第二條 本系學生實習，除教育法令另有規定外，悉依本辦法辦理之。
- 第三條 本系學生於四年級未修畢前，不得參加五、六、七年級之實習課程。(本條款 95 學年度起全面實施，實施前依本系原選修課程注意事項辦理)
- 第四條 核心實習訓練課程為期九個月(十一月至七月底)，計二十八點八學分，核心實習訓練科別包括內科三個月，外科三個月，婦產科一個月，小兒科一個月，影像診斷學一個月。102 學年度入學學生，核心實習訓練課程為期 48 週(即十一月至隔年十月底)，計 48 學分，核心實習訓練科別包括內科 12 週，外科 12 週，婦產科 6 週，小兒科 6 週，家庭醫學科 1 週，老年醫學 1 週，影像診斷學 4 週，精神科 2 週，附設醫院 4 週。自 103 學年度入學學生起，核心實習訓練課程為期 48 週(即十月至隔年九月底)，計 48 學分，核心實習訓練科別包括內科 12 週，外科 12 週，婦產科 6 週，小兒科 6 週，家庭醫學科 1 週，高齡醫學 1 週，影像診斷學 4 週，精神科 2 週，神經內科 2 週，骨科 2 週。
- 第五條 核心實習訓練課程之分組安排原則：除專案申請核准外，一律採隨機分配；分組排定後，原則上不接受變更，如有合理理由，須提出申請，如未完成變更行政程序之實習，其學分不予採計。
- (一)、換組：僅接受特殊原因變更。
- (二)、變更組內順序：經實習單位同意後，提出合理書面理由申請。
- 第六條 本系學生假三家榮民總醫院實習人數之分配，由榮陽行政主管聯席會定之。
- 第七條 臨床實習課程為期二十二個月，計八十學分(包含必修四十六學分、必選修四學分、選修三十學分)，實習科別如表一。
- 102 學年度入學學生，臨床實習課程為期 28 週，計 24 學分(包含必修 12 學分、選修 12 學分)。
- 自 103 學年度入學學生起，臨床實習課程為期 36 週，計 32 學分(包含必修 16 學分、選修 12 學分、附醫實習 4 學分)。
- 一、必修課程須於陽明交通大學醫學中心級教學醫院修滿，詳如下述：
- (一)、UGY 必修學分：內科三個月、外科三個月、婦產科一個半月、小兒科一個半月，須於大七期間修畢。
- (二)、其他必修學分：胸腔科、骨科、神經科、精神科、急診，至少各二週，可於

大六或大七修畢。

102 學年度入學學生，必修課程須於陽明交通大學醫學中心級教學醫院修滿，詳如下述：必修學分：內科 6 週、外科 4 週、急診 2 週。

自 103 學年度入學學生起，必修課程須於陽明交通大學醫學中心級教學醫院修滿，詳如下述：必修學分：內科 6 週、外科 4 週、急診 2 週、婦產科 2 週、小兒科 2 週。

二、單一實習科別上限及下限依實習科別表規定。

三、外調醫院實習學分至多採計 4 個月(十六學分)。自 102 學年度入學學生起，外調醫院實習學分至多採計 12 週(12 學分)。

四、變更實習課程原則：臨床實習課程排定後，原則上不接受變更實習，如有合理理由，請依變更程序提出申請，未完成行政程序或不符合學分規定之學分，不予採計。

(一)、大七更換實習醫院：僅接受特殊原因變更，請至醫學系首頁下載大七更換實習醫院申請表，並附上相關佐證證明(例如：醫師診斷證明)，最遲於大六 10 月中旬前同時繳交選院小組及系辦此申請表(E-mail)，若在容額容許範圍內，由副系主任審查原因，通過後由系辦於 10 月底行文至三家榮總，始完成變更手續，超過此期限不予受理。

自 102 學年度入學學生起，大六更換實習醫院：僅接受特殊原因變更，請至醫學系首頁下載大六實習醫院變更申請表，並附上相關佐證證明(例如：醫師診斷證明)，最遲於大五 7 月底前同時繳交選院小組及系辦此申請表(E-mail)，若在容額容許範圍內，由副系主任審查原因，通過後由系辦於 8 月底行文至三家榮總，始完成變更手續，超過此期限不予受理。

(二)、變更外調醫院：僅接受特殊原因變更，請至醫學系首頁下載外調短期實習變更申請表，由學生口頭先徵詢雙方外調醫院負責單位並獲得原實習醫院教研部(或實習部科主管)與變更後實習醫院教研部(或實習部科主管)核章後，於欲變更之實習月份的三個月前繳交實習變更申請表至系辦，待副系主任認可核章後，由系辦行文至雙方醫院，待確認已行文後即完成外調變更手續。

(三)、院內換科：僅接受特殊原因變更，且一位學生限申請一次，請至醫學系首頁下載大七更換實習科目申請表，並附上相關佐證證明及學生報告書，於欲變更之實習月份的二個半月前繳交申請表至系辦，待副系主任認可後，由系辦行文至醫院，需待醫院回文同意後始完成變更手續。

自 102 學年度入學學生起，院內換科：僅接受特殊原因變更，且一位學生限申請一次，請至醫學系首頁下載大六選修實習變更申請表，並附上相關佐證證明及學生報告書，於欲變更之實習月份的二個半月前繳交申請表至系辦，待副系主任認可後，由系辦行文至醫院，需待醫院回文同意後始完成變更手續。

(四)、延遲進入大七實習申請作業：僅接受獲選 Duke 國外實習之學生，在遵守下列 5 項原則下向系辦申請，請至醫學系首頁下載外調短期實習變更申請表，並於出國實習至少半年前提出。

1.大七 UGY 必修實習課程(內 3 個月、外 3 個月、婦 1.5 個月、兒 1.5 個月)，須依醫院連續規則安排於大七實習期間。

2.需將大六出國實習前的 1 或 3 個月安排於大七醫院實習，以利接受職前訓練課程。

3.原大七 UGY 選修實習課程，依連續性規則遞前於大六。

4.外調實習期間之臨床導師、心得繳交與問卷填寫仍配合於實際外調實習月份。

5.成績計算：依實際實習時間而定，於大六實習期間的成績歸於大六；於大七實習期間的成績歸於大七。

102 學年度入學學生，延遲進入三榮實習申請作業：僅接受獲選 Duke 國外實習之學生，在遵守下列 3 項原則下向系辦申請，請至醫學系首頁下載大六更換實習醫院申請表，並於出國實習至少半年前提出。

1.大六必修實習課程(內科 6 週、外科 4 週、急診 2 週)，須依醫院連續規則安排遞前於大六選修實習期間。

2.外調實習期間之臨床導師、心得繳交與問卷填寫仍配合於實際外調實習月份。

3.成績計算：依實際實習時間而定。

自 103 學年度入學學生起，延遲進入三榮實習申請作業：僅接受獲選 Duke 國外實習之學生，在遵守下列 3 項原則下向系辦申請，請至醫學系首頁下載大六更換實習榮院申請表，並於出國實習至少半年前提出。

1.大六必修實習課程(內科 6 週、外科 4 週、急診 2 週、婦產科 2 週、小兒科 2 週)，須依醫院連續規則安排遞前於大六選修實習期間。

2.外調實習期間之臨床導師、心得繳交與問卷填寫仍配合於實際外調實習月份。

3.成績計算：依實際實習時間而定。

五、大六、大七臨床訓練課程安排作業委由該年級選院小組依本辦法訂定全班通過之排定原則辦理(除因參與本校醫師科學家學程並取得碩士或博士學位者於不影響該年級臨床訓練課程排定原則下，得依本辦法獨立安排)。其中多元臨床訓練課程安排，須由臨床導師輔導協助安排，並簽核後，該學分才予採計。且為確保學生在多元實習方案下，皆能獲得完整的臨床訓練，學生須於每月實習後繳交實習心得與填寫實習教學醫院回饋問卷，才算完成該實習課程。

自 102 學年度入學學生起，大六臨床訓練課程安排作業委由該年級選院小組依本辦法訂定全班通過之排定原則辦理(除因參與本校醫師科學家學程並取得碩士或博士學位者於不影響該年級臨床訓練課程排定原則下，得依本辦法獨立安排)。其中多元臨床訓練課程安排，須由臨床導師輔導協助安排，並簽核後，該學分才予採計。且為確保學生在多元實習方案下，皆能獲得完整的臨床訓練，學生須於每月實習後繳交實習心得與填寫實習教學醫院回饋問卷，才算完成該實習課程。

第八條 本系六年級學生於實習期間至少須選擇一個月至附設醫院實習，另可選擇至陽明交通大學教學醫院以外之醫院(包括國外知名教學醫院)實習，但國內外調之實習醫院需與本校建教合作或簽訂實習合約，且需為區域醫院以上(含陽明交通大學教學醫院)或經核准視同區域醫院等級者，惟非醫學中心之教學醫院實習時間不得超過二個月，申請作業由同學自行負責。

外調至少以一個月為單位。外調期間，學生得自選科別於外院實習，唯必修科目不得抵減陽明交通大學醫學中心級教學醫院之必修課程。

自 102 學年度入學學生起，本系六年級學生於實習期間可選擇至陽明交通大學教學醫院以外之醫院(包括國外知名教學醫院)實習，但國內外調之實習醫院需與本校建教合作或簽訂實習合約，且需為區域醫院以上(含陽明交通大學教學醫院)或經核准視同區域醫院等級。

第九條 實習期間不得修習其他學分課程。

第十條 實習期間應按照各醫院之行事曆及工作時間作息，並遵守實習醫院之人事與行政規定。

第十一條 學生於實習期間因病或事故不能參加實習者，需先經實習醫院有關負責人許可。

第十二條 學生於實習期間，公假需由校方出具證明，病假、婚假(限本人)、喪假需附相關證明文件、事假需 2 週前檢附相關文件後呈系審核。

第十三條 學生於實習期間需請公假，應先行向系辦申請“預告公假”之證明並依據該證明至實習機構請假。學生申請“預告公假”應於欲請公假當日之五週前申請完成。若無公假之實，將自動撤銷“預告公假”效力。

第十四條 學生於實習期間因病或事故請假超過實習科別之三分之一(含)以上者，需補實習課程。缺、曠課合計天數達實習天數三分之一者，應令休學。

第十五條 實習成績由各實習醫院臨床教師根據學生表現給予評分，並由實習醫院相關負責單位彙整後送本校。實行細則與醫學生不符合專業行為的兩階段處理程序依「醫五、醫六、醫七成績評分注意事項」辦理。

第十六條 本辦法經本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並報校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醫學系 實習科別表

86.5.7 陽明大學教務會議通過(八十六學年度第一學期之六年級開始實施)  
87.1.16 第一次修正、87.9.22.第二次修正、91.4.17 第三次修正、93.11.10 第四  
次修正 94.9.27 修正、95.4.10 修正、95.9.7 修正、96.4.13 修正、96.11.13 修正、  
97.11.4 修正、98.2.18 修正、98.3.13 修正、98.4.8 修正、98.11.3 修正、100.3.30  
修正、100.12.9 修正 101.5.31 修正、102.4.9 修正、102.11.15 修正、103.5.2 修  
正、106.5.12 修正、106.11.10 修正、107.5.4 修正、112.3.28 修正

科 目	學分	時間	學分	時間	科 目	學分	時間	學分	時間
	(下限)	(下限)	(上限)	(上限)		(下限)	(下限)	(上限)	(上限)
婦產科	6	6 週	10	10 週	心臟血管外科	2	2 週	6	6 週
小兒科	6	6 週	10	10 週	泌尿外科	2	2 週	6	6 週
精神科	2	2 週	6	6 週	直腸外科	2	2 週	6	6 週
神經科	2	2 週	6	6 週	小兒外科	2	2 週	6	6 週
胸腔科	2	2 週	6	6 週	外科加護病房	2	2 週	6	6 週
骨科	2	2 週	6	6 週	眼科	2	2 週	6	6 週
急診	2	2 週	6	6 週	耳鼻喉科	2	2 週	6	6 週
心臟科	2	2 週	6	6 週	皮膚科	2	2 週	6	6 週
腎臟科	2	2 週	6	6 週	核子醫學科	2	2 週	6	6 週
新陳代謝科	2	2 週	6	6 週	放射治療科	2	2 週	6	6 週
腸胃科	2	2 週	6	6 週	放射診斷	2	2 週	6	6 週
感染科	2	2 週	6	6 週	復健科	2	2 週	6	6 週
免疫風濕科	2	2 週	6	6 週	家庭醫學科	2	2 週	6	6 週
血液腫瘤科	2	2 週	6	6 週	麻醉科	2	2 週	6	6 週
毒物科(職業醫學科)	2	2 週	6	6 週	病理科	2	2 週	6	6 週
一般內科	2	2 週	6	6 週	呼吸治療科	2	2 週	6	6 週
內科加護病房	2	2 週	6	6 週	傳統醫學中心	2	2 週	6	6 週
老年醫學	2	2 週	6	6 週	國際衛生醫療	4	4 週	4	4 週
胸腔外科	2	2 週	6	6 週	<b>專題研究實習</b>	4	4 週	<b>12</b>	<b>12 週</b>
一般外科	2	2 週	6	6 週	醫學教育專題研究實習	4	4 週	4	4 週
整形外科	2	2 週	6	6 週	附醫實習	4	4 週	8	8 週
神經外科	2	2 週	6	6 週					

說明：

- 1.本表適用於 100 級(含)以後之學生。
- 2.新五六七課程：
  - 實習 22 個月，每月<sup>至多採計</sup>4 學分，只須修滿 20 個月，合計 80 學分。
- (1).必修<sup>下限</sup>46 學分，須於陽明交通大學醫學中心級教學醫院修滿，詳如下述：
  - a. UGY 必修學分(須於大七期間修畢)：內<sup>3 個月</sup>外<sup>3 個月</sup>婦<sup>1.5 個月</sup>兒<sup>1.5 個月</sup>，共 36 學分；
  - b.其他必修學分(可在大六或大七修畢)：胸骨神經急<sup>2 週</sup>，共 10 學分。
- (2).必選修 4 學分，須至少 1 個月至附醫實習，至多 2 個月(只限七年制)。
- (3).選修 30 學分，由學生自選修科別中自行選擇。
- (4).外調醫院實習學分至多採計 4 個月(16 學分)。
- 3.符合本表上的科別，才得以採計學分；如實習醫院之實習科別和科別表的不同，需以「實習醫院實習科別認定表」之認定科別，才得以採計。
- 4.單科實習上限及下限依本表規定，超過上限者不計學分。
- 5.所有科別的實習時間，從各醫院之規定，惟應以二週或半個月(二學分)為單位，外調陽明交通大學醫學中心級教學醫院者仍依本表規定辦理。

102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以下規範：

1. 臨床實習課程(Advanced clerkship)為期 28 週，只需修滿 24 學分。
2. Advanced clerkship 課程：
  - (1) 必修 12 學分：內科 6 週、外科 4 週、急診 2 週。
  - (2) 選修 12 學分。
  - (3) 外調醫院實習學分至多採計 12 週(12 學分)。
3. 符合本表上的科別，才得以採計學分；如實習醫院之實習科別和科別表的不同，需以「實習醫院實習科別認定表」之認定科別，才得以採計。
4. 單科實習上限及下限依本表規定，超過上限者不計學分。
5. 所有科別的實習時間，從各醫院之規定，惟應以二週或半個月(二學分)為單位，外調陽明交通大學醫學中心級教學醫院者仍依本表規定辦理。

自 103 學年度入學學生起，適用以下規範：

1. 臨床實習課程(Advanced clerkship)為期 36 週，只需修滿 32 學分。
2. Advanced clerkship 課程：
  - (1) 必修 16 學分：內科 6 週、外科 4 週、急診 2 週、婦產科 2 週、小兒科 2 週。
  - (2) 選修 12 學分。
  - (3) 附醫實習 4 學分。
  - (4) 外調醫院實習學分至多採計 12 週(12 學分)。
3. 符合本表上的科別，才得以採計學分；如實習醫院之實習科別和科別表的不同，需以「實習醫院實習科別認定表」之認定科別，才得以採計。
4. 單科實習上限及下限依本表規定，超過上限者不計學分。
5. 所有科別的實習時間，從各醫院之規定，惟應以二週或半個月(二學分)為單位，外調陽明交通大學醫學中心級教學醫院者仍依本表規定辦理。
6. 專題研究實習上限自 4 週改為 12 週，自 108 學年起入學之 114 級學生開始實施。



##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醫學系專題研究實習實施辦法

96年11月13日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12年3月28日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 一、宗旨：

本課程提供醫學系六年級同學有機會以四至十二週的時間，前往國內外生命科學、生物醫學及社會科學相關之實驗室及研究室進行專題研究，以增進實驗及操作能力，特訂定本辦法。

### 二、申請資格：

(一)醫學系六年級同學。

(二)申請至國外專題研究同學必須具備下列條件：

(1) 通過國外實習甄選會取得國外實習資格。

(2) 曾修習醫師科研學程開設課程或於一年級至五年級曾利用寒暑假於國內外實驗室或研究室進行研究，並需檢附指導教授證明函。

### 三、研究期間：

自每年九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擇四至十二週進行。

### 四、申請日期：

於每年一月三十一日前繳交至系辦，經系辦統整提報教學發展委員會專題研究工作小組審查通過後方得選修。

申請結果於同年五月底前公布。

### 五、申請方式：

(一)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醫學系學生專題研究實習申請表（如附件一，中、英文版擇一檢附）、歷年成績單。

(二)指導老師推薦函。

(三)指導老師履歷及著作（可參考國科會格式）。

### 六、研究執行：

(一)申請案經核定後，不得任意更換研究指導老師及專題研究題目。

(二)專題研究實習之學生於研究時程期滿時，應於兩週內提交研究報告一份（如附件二，中、英文版擇一檢附），經該研究單位主管核定後，送交本教學發展委員會專題研究工作小組評核。

### 七、評核/評分方式：

(一)實習考核表：由指導老師評分，佔60%。

(二)研究報告：由教學發展委員會專題研究工作小組評分，佔40%。

### 八、本實施辦法經課程委員會通過後施行，修訂時亦同。

附件一（中文版）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醫學系學生專題研究實習申請表

姓名	
學號	
年級/班級	
手機號碼	
電子信箱	
聯絡地址	
是否通過國外實習甄選會？	<input type="checkbox"/> 未參加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過
研究指導員姓名	
研究指導員單位	
參與研究之單位	
研究期間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專題研究題目：	
專題研究摘要：	
專題研究目標：	

申請人：

研究指導員：

研究單位主管：

## National Yang Ming Chiao Tung University

### Application form of Research Internship

Name		Grade	
Student ID		Mobile No.	
Email			
Address			
Did you attend the Open Audition of doing the abroad internship?	<input type="checkbox"/> No, I didn't. <input type="checkbox"/> Yes, and I passed. <input type="checkbox"/> Yes, but I didn't pass it.		
Principal Investigator (PI)	Name:		
	School/Institution:		
	Department:		
Research period	From mm/dd/yyyy to mm/dd/yyyy		
Research Topic:			
Abstract:			
Goal of Research:			

Applicant:

Principal Investigator:

Department Chairperson:

附件二（中文版）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醫學系學生專題研究實習研究報告（表頁）

研究報告題目：	
學生姓名：	
研究指導員總評：	
研究指導老師簽名：	日期：
研究單位主管簽名：	日期：

研究報告撰寫說明事項：

Report should include the following sections:

1. Introduction
2. Methods & Materials
3. Results
4. Discussion

## National Yang Ming Chiao Tung University Cover Page of Research Internship Report

Topic:	
Name of student:	
Evaluation by PI:	
Signature of PI : _____	Date : _____
Signature of Department Chairperson :	Date : _____

Report should include the following sections:

1. Introduction
2. Methods & Materials
3. Results
4. Discussion

##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醫學院醫學系學生出國實習審查辦法

88.5.21 醫學系系主管會議通過

88.6.28 醫學系系主管會議修正通過第二條,88.8.9 學校核備

95.4.10 醫學系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95.10.16 醫學系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12.3.28 醫學系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 第一條 依據「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醫學院醫學系實習辦法」第八條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需通過本系各組之學生選修課程應行注意事項規定之英文檢定標準，方得參加國外實習甄選會。  
申請學生應繳交英文申請表，內容應包括學經歷、學習規劃、國外實習規劃。
- 第三條 符合語言能力要求者參加面試，遴選學生若干名，於實習期間前往經本系系主管會議認可之國外知名教學醫院臨床實習四至十二週或經本系教學發展委員會專題研究工作小組認可之國外研究單位進行專題研究實習四至十二週。出國實習須遵循本系外調實習之相關規定。
- 第四條 遴選甄審業務由甄審委員會辦理，系主任為當然委員，並由其另聘本系教師四名以上組成之，任期二年，連聘得連任。
- 第五條 出國接受訓練實習之學生須填具保證書，於實習結束後按時返回，不得以任何理由滯留不歸。役男須依我國「役男出境處理辦法」之規定辦理。
- 第六條 訓練實習科目以本系現行實習科目表所訂科目為限，成績之評定依本系實習辦法相關規定辦理，學分之抵免由甄審委員會認定。
- 第七條 本辦法經本系課程委員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醫學系「智慧健康照護跨域學程」實施要點  
 National Yang Ming Chiao Tung University  
 School of Medicine  
 Implementation Guidelines for Cross-Disciplinary Smart Health Care

110年10月12日醫學系教學發展委員會議通過  
 110年10月19日醫學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10年12月2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10年12月16日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11年3月29日醫學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11年5月13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11年6月16日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11年11月3日醫學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11年11月28日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12年3月7日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12年3月28日醫學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 一、依據國立陽明交通大學跨域學程實施辦法，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醫學系(以下簡稱本系)為鼓勵學生進行跨領域學習，強化跨域學習深度，協助學生拓展第二專長，特訂定本實施要點。
- I. These Implementation Guidelines are prescribed by National Yang Ming Chiao Tung University School of Medicine (hereinafter referred to as Our Department) based on NYCU Cross-Disciplinary Program Implementation Regulations to provide the opportunity for students to proceed cross-disciplinary learning with a few extra credits in order to encourage students to conduct cross-disciplinary study, build the depth of cross-disciplinary study, and assist students to expand second specialty.
- 二、依據國立陽明交通大學跨域學程實施辦法，本系學生修習「智慧健康照護跨域學程」(以下簡稱本學程)，於修畢後可於畢業證書上加註「智慧健康照護」為跨域專長。
- II. According to NYCU Implementation Guidelines for Cross-Disciplinary Program, students in School of Medicine could be remarked as “Smart Health Care” on the diploma once they complete this program.
- 三、本要點實施細節
1. 適用對象：本系 104 學年度 (含) 之後入學之學士班學生均適用本要點。
  2. 申請程序：
    - (1) 本系學生欲修習本學程者得於每學期提出申請，經本系、護理學系及資訊工程學系審查通過後，方可修習本學程。
    - (2) 本跨域學程的課程列示於「醫學系『智慧健康照護跨域學程』必修科目表」，其課程包含：共同必修 6 學分、資訊工程模組必修 9 學分、及選修至少 15 學分，共至少需修畢 30 學分。本系學生選修本跨域學程者，畢業學分至少 241 學分，包含全校共同必修科目，本系必修科目與學分數請參考各組各學年度之必修科目表與應行注意事項。
    - (3) 修畢本學程之本系學生可免修「科學發表與思維」、「計算機概論」之本系必修課；若無法完成(2)中所規定之課程，可回復修習原醫學系的學士學位課程，惟須補足「科學發表與思維」、「計算機概論」之本系必修學分。
- III. Guidelines in detail
1. People applicable to this program: undergraduate students enrolled at Our Department in or after 2015.

2. Procedure to apply for this program:
- a) Students may submit applications to Our Department during the semester of every year. The application will be evaluated by the Curricular Committees at the Our Department, Nursing, and CS departments, respectively. Students are enrolled in the cross-disciplinary program only after their applications have been approved by tripartite sides.
  - b) Courses included in this program are listed on “The Required Course List for the students at Our Department study cross-disciplinary program of Smart Health Care”. Courses are classified as:  
Common Compulsory courses: 6 credits  
Computer Science Module courses: 9 credits  
Elective courses: at least 15 credits  
At least 30 credits are required to complete the cross-disciplinary program of Smart Health Care. At least 241 credits including courses of the university are required for graduation. For the compulsory courses and credits of Our Department, please refer to the lists of compulsory courses and regulation for each group of each academic year.
  - c) For students at Our Department who complete the cross-disciplinary program of Smart Health Care, the courses of “Scientific Presentation and Thinking” and “Introduction to Computer Science” can be waivable. For students at Our Department who study for cross-disciplinary program but are not able to complete the program, they shall give up the cross disciplinary program and transfer to study for the bachelor degree program at the original School of Medicine and also need to make up the credits of “Scientific Presentation and Thinking” and “Introduction to Computer Science” courses.

四、本系指定一名專任教師擔任跨域學程導師，與護理學系、資訊工程學系的跨域學程導師組成導師群，專責輔導跨域學程的學生。

IV. Our department assigned one full-time teacher to be the mentor of the cross-disciplinary program and formed mentor group with teachers of cross- disciplinary program at other departments to give guidance to cross- disciplinary program students.

五、本要點如遇修訂，須主動知會護理學系及資訊工程學系。

V. Our Department should notify the CS and Nursing departments if the guidelines need to be revised.

六、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學則及其他相關規定辦理。

VI. If there is any unaccomplished matter of these guidelines, it shall be handled in accordance with the school constitution of our university as well as other relevant regulations.

七、本要點經校級課程委員會通過並提教務會議核備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VII. The Guidelines were approved by Curricular Committee at university level ~~and then submitted to the Council of Academic Affairs for approval for reference before putting it into practice~~; the same shall be done upon any amendment thereto.



**醫學系「智慧健康照護跨域學程」必(選)修科目表**  
**Courses for the students of School of Medicine**  
**Cross-disciplinary Program of Smart Health Care**

類別	選別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系所	備註
			上學期	下學期		
本系學分 (241 學分)	本系選擇跨域學程為畢業條件者，畢業學分至少 241 學分，包含全校共同必修科目，本系必修學分數請參考各組各學年度之必修科目表與應行注意事項。					
智慧健康 照護跨域 學程 (30 學分) 修 畢於畢業 證書加註 「跨域專 長：智慧 健康照 護」	共同必修 (6 學分)	照護科技跨域專題(I) (II)	2	2	醫學系/ 護理系/ 資工系	
		健康照護數位轉型講座	2		醫學系/ 護理系/ 資工系	詳細課程名稱 依當學期公告
	資訊工程 模組必修 (9 學分)	計算機概論與程式設計	3		資工系	
		資料結構與物件導向程式 設計	3		資工系	
		演算法概論	3		資工系	
		<u>基礎程式設計</u>	0		<u>資工系</u>	<u>本課程及格條件為通過「程 式能力鑑定」</u>
	選修(至少 15 學分)	公共衛生概論	1		醫學系	*「醫療與社會 人文」與「進 階公共衛生議 題」為領域課 程 *詳細課程名稱 依當學期公告
		醫事法律	1		醫學系	
		醫學影像訊號原理與實務	3		醫學系	
		機器學習概論與實作	3		醫學系	
		健康大數據研究方法	2		醫學系	
		醫療照護研究方法	2		醫學系	
		醫療經濟學	2		醫學系	
		醫療與社會人文	2		醫學系	
		進階公共衛生議題	1		醫學系	
	醫學人文思辨	2		醫學系		

	人工智慧醫學影像應用專題研究	3	醫學系/資工系		
	數位醫學專題研究	3	醫學系		
	生醫科學與藥物發展的新知與前瞻	2	醫學系		
	護理專業問題研討	2	護理系		
	護理學導論	2	護理系		
	人文護理	2	護理系		
	傳播科技與健康照護	2	護理系		
	看得到、找得到、用得着的長期照顧	2	護理系		
	精神衛生護理學	3	護理系		
	教學原理與教學法	2	護理系		
	離散數學	3	資工系		至少選9學分
	線性代數	3	資工系		
	作業系統概論	3	資工系		
	計算機組織	3	資工系		
	數位電路設計	3	資工系		
	計算機網路概論	3	資工系		
	影像處理概論	3	資工系		
	人工智慧概論	3	資工系		
	資料庫系統概論	3	資工系		
	機器學習概論	3	資工系		
	計算機圖學概論	3	資工系		
	資料探勘	3	資工系		
	巨量資料分析技術與應用	3	資工系		

		資料視覺化與視覺分析	3	資工系	
		網路程式設計概論	3	資工系	
		網路安全	3	資工系	
		數位訊號處理概論	3	資工系	
		訊號與系統	3	資工系	
		電腦視覺	3	資工系	
		圖形識別	3	資工系	

備註：

1. 資訊工程學系課程擋修制度及相關規定請參閱「國立陽明交通大學資訊工程學系學士班修業辦法」。